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SUZHOU TAIHUSNOW SILK CO.,LTD.

2023 年年度报告

公司简称:太湖雪

股票代码:838262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23年2月
荣获“苏州市纺织丝绸科学技术进步奖”

2023年2月
荣获“江苏省第五批产教融合型试点培育企业”

2023年2月
太湖雪捐款100万元与吴江区慈善总会(基金会)
肩负社会责任与时代担当

2023年4月
太湖雪披露首份《2022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2023年4月
太湖雪受邀参加米兰设计周“中国日”主题活动

2023年5月
公司完成2022年度权益分派,以总股本 35,443,172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每 10 股派 1.5 元人民币现金。

2023年5月
太湖雪成为道达尔·苏迪曼杯世界羽毛球锦标赛
官方唯一指定丝绸礼品

2023年6月
太湖雪荣获“天猫618大促蚕丝被类目销量第一名”

2023年7月
太湖雪荣获“第五届江苏民营文化企业30强”

2023年8月
太湖雪荣获“江苏省重点培育和发展的国际知名品牌”

2023年8月
太湖雪荣获“江苏省重点培育和发展的跨境电商知名品牌”

2023年9月
太湖雪荣获“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

2023年11月
太湖雪荣获“江苏省文化产业示范基地”

2023年11月
太湖雪获天猫11.11桑蚕丝被预售榜 TOP1

2023年12月
太湖雪荣获“江苏省电子商务示范企业”

2023年12月
太湖雪荣获“江苏省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领军企业”

2023年12月
太湖雪入选中国上市公司协会2023年
上市公司ESG优秀实践案例

2023年12月
2023年度公司新增发明专利4项,实用新型专利10项,截至
2023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发明专利7项,实用新型专利90
项,著作版权2277件,参与起草国家标准5项、行业标准5项、
团体标准7项

2023年12月
太湖雪荣获“2023年吴江区纳税大户(工业企业)”

蚕丝被 就选太湖雪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8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1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7
第五节	重大事件	52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7
第七节	融资与利润分配情况	62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68
第九节	行业信息	74
第十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84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92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86



第一节

重要提示 目录和释义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胡毓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严建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严建新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1、是否存在退市风险

是 否

2、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部分分析了公司的重大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太湖雪	指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期	指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东吴证券	指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英宝投资	指	苏州英宝投资有限公司
湖之锦	指	苏州湖之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丝绸科技	指	苏州太湖雪丝绸科技有限公司，太湖雪全资子公司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董监高	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丝绸	指	广义的丝绸涵盖整体产业链中的“桑、蚕、茧、丝、绸、成品”。现代所述丝绸一般指以蚕茧为原料、经过缫丝、织造、染整、印花等一系列（或部分）步骤制成的纺织品的总称。
蚕丝被	指	填充物含蚕丝 50%以上的被类产品，分为纯蚕丝被和混合蚕丝被两类。填充物含 100%蚕丝（包括各种蚕丝混合）的为纯蚕丝被；填充物由 50%以上蚕丝与其他纺织原料组成的为混合蚕丝被。
丝绵	指	以蚕茧、茧壳或制丝加工的副产品为原料加工而成的网状或絮状产品。蚕丝绵按长度分为长丝绵、中长丝绵、短丝绵。

第二节

公司概况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证券简称	太湖雪
证券代码	838262
公司中文全称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UZHOU TAIHUSNOW SILK CO., LTD. THX SILK
法定代表人	胡毓芳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代艳
联系地址	苏州市吴江区震泽镇 318 国道 2428 号
电话	0512-65722875
传真	0512-63773183
董秘邮箱	pr@taihuxue.com
公司网址	http://www.taihuxue.com
办公地址	苏州市姑苏区络香路 2 号星辉 1976 产业园 3 栋 2 层太湖雪
邮政编码	215004
公司邮箱	pr@taihuxue.com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年度报告	2023 年年度报告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b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 (https://www.cs.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太湖雪证券部办公室

四、 企业信息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	北京证券交易所
上市时间	2022 年 12 月 30 日
行业分类	制造业 (C) - 纺织业 (C17) - 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 (C177) - 床上用品制造 (C1771)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蚕丝被、床品套件、丝绸饰品和丝绸服饰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普通股总股本 (股)	53,164,758
优先股总股本 (股)	0
控股股东	苏州英宝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 (胡毓芳、王安琪母女), 无一致行动人

五、 注册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内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078836153X2
注册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震泽镇金星村 318 国道北侧
注册资本（元）	53,164,758.00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公开发行 8,000,000 股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总股本由 27,443,172 股变更为 35,443,172 股，注册资本由 27,443,172.00 元变更至 35,443,172.00 元，已于 2023 年 3 月完成工商变更并取得新的营业执照。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公司总股本由 35,443,172 股变更为 53,164,758 股，注册资本由 35,443,172.00 元变更为 53,164,758.00 元，已于 2023 年 6 月完成工商变更并取得新的营业执照。

六、 中介机构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刘跃华、侯守峰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保荐代表人姓名	邓红军、叶本顺
	持续督导的期间	1、2022 年 12 月 30 日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七、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八、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1 年
营业收入	531,388,655.82	340,470,068.81	56.07%	372,940,068.05
毛利率%	37.93%	41.65%	-	41.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346,040.78	31,630,116.31	8.59%	36,343,840.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456,011.07	24,348,228.88	-15.99%	30,631,716.8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1.20%	16.39%	-	25.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6.67%	12.62%	-	21.55%
基本每股收益	0.6493	0.7684	-15.50%	1.3740

营业收入 531,388,655.82 元，同比增长 56.0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346,040.78 元，同比增长 8.5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20,456,011.07 元，同比下降 15.99%。

二、 营运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资产总计	517,049,817.29	439,861,366.57	17.55%	294,852,618.54
负债总计	202,247,019.09	143,685,180.20	40.76%	116,315,402.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3,944,375.67	295,214,092.31	6.34%	177,220,165.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5.91	8.33	-29.10%	6.4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7.62%	31.33%	-	38.42%
资产负债率%（合并）	39.12%	32.67%	-	39.44%
流动比率	279.60%	319.19%		237.40%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1 年
利息保障倍数	21.79	20.66	-	17.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857,697.42	50,189,913.65		-10,712,233.65

额				
应收账款周转率	10.11	8.26	-	10.62
存货周转率	1.80	1.38	-	1.84
总资产增长率%	17.55%	49.18%	-	43.49%
营业收入增长率%	56.07%	-8.71%	-	20.04%
净利润增长率%	9.49%	-13.52%	-	44.95%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四、 与业绩预告/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报披露值	业绩快报披露值	差异值
营业收入	531,388,655.82	533,395,326.00	-2,006,670.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346,040.78	38,363,903.64	-4,017,862.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456,011.07	24,893,626.79	-4,437,615.72
基本每股收益	0.6493	0.8429	-0.19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扣非前)	11.20	12.51	-1.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扣非后)	6.67	8.30	-1.63
总资产	517,049,817.29	525,061,248.97	-8,011,431.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13,944,375.67	313,409,462.73	534,912.94
股本	53,164,758.00	53,164,758.0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6.07	6.89	-0.82

2024年2月26日，公司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2023年年度业绩快报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营业收入533,395,326.00元，经审计后营业收入531,388,655.82元，差异2,006,670.18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8,363,903.64元，经审计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4,346,040.78元，差异4,017,862.86元，主要系京东自营渠道期后毛利保护、规模返利及销售返利合计金额-1,839,506.94元及苏州震泽桑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导致净利润影响-151,126.21元；本报告与业绩快报中披露的主要财务数据不存在重大差异。

五、 2023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 份)
营业收入	87,208,991.96	143,199,973.22	117,331,420.85	183,648,269.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71,211.63	9,248,515.53	9,301,407.92	9,324,905.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325,839.75	6,652,265.69	7,021,216.67	2,456,688.9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9,270.29		5,533.3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6,518,335.00	9,094,908.49	4,723,352.7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4,476.8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036,315.7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77,799.76	8,600.00	113,375.5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05,420.81	-543,078.54	-524,442.0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468.33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6,299,984.24	8,569,898.28	6,358,612.33	
所得税影响数	2,409,954.53	1,287,856.33	646,489.1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4.52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3,890,029.71	7,281,887.43	5,712,123.19	

七、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线上线下渠道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元

渠道	2023 年年度	占比	2022 年年度	占比	同比增长幅度
线上渠道	264,071,539.91	49.83%	161,788,893.71	47.72%	63.22%
线下渠道	265,878,163.03	50.17%	177,248,433.94	52.28%	50.00%
合计	529,949,702.94	100.00%	339,037,327.65	100.00%	56.31%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落实募集投资项目中的营销渠道建设及品牌升级项目，完善线上与线下、境内与境外双轮并举立体式销售模式。国内线下渠道在新增直营门店及持续提升现有门店运营质量的基础上，通过视频号、短视频等形式，扩展公域流量，培养私域流量，加速线上线下融合发展；同时企业客户集采渠道利于公司在蚕丝被行业的领导地位，积极拓展头部流量平台成为其蚕丝被供应链服务商。国内外线上渠道利用在蚕丝被、真丝套件品类上的运营优势，扩大全系列产品的品牌宣传及销售转化。报告期内，线下渠道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实现 50.00% 增长，线上渠道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实现 63.22% 增长。

2、报告期内，公司线上主要销售渠道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元

线上渠道	2023 年年度	占比	2022 年年度	占比	同比增长幅度
天猫	111,977,728.25	47.22%	59,768,589.30	43.45%	87.35%
京东	29,042,722.13	12.25%	22,058,134.72	16.03%	31.66%
抖音	32,278,016.49	13.61%	6,529,997.79	4.75%	394.30%
亚马逊	40,135,369.70	16.92%	26,088,086.99	18.96%	53.85%
海外官网	23,703,450.96	10.00%	23,118,854.76	16.81%	2.53%
合计	237,137,287.52	100%	137,563,663.56	100%	72.38%

报告期内，在天猫、京东等传统货架电商渠道，公司通过产品扩品及加大品牌投放等方式，提高在蚕丝被类目市场占有率。公司蚕丝被荣获 2023 年“天猫 618 大促”蚕丝被类目销量第一名，据天猫生意参谋数据显示，2023 年双十一期间，公司桑蚕丝被荣获预售榜 TOP1。报告期内，天猫渠道主营

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87.35%；京东渠道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31.66%，进一步夯实太湖雪在蚕丝被细分市场的头部商家地位。

报告期内，在新兴内容电商抖音渠道，公司在提升“太湖雪官方旗舰店”运营质量的基础上新增“太湖雪生活家居旗舰店”直播间建设。公司在抖音渠道直播带货方面采用了“达播”+“品牌自播”双轮驱动的营销策略，一方面通过“达播”扩展在公域流量的品牌知名度及销售转化；一方面通过“品牌自播”构建品牌私域流量池，强化“蚕丝被就选太湖雪”这一品牌定位。报告期内，抖音渠道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394.30%。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全球化社交媒体矩阵搭建，触达海外消费者为亚马逊店铺、海外官网销售渠道引流，迭代升级“中国制造+品牌出海”营销策略，提升销售转化及市场占有率，报告期内，亚马逊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实现 53.85%增长。

3、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主营业务收入	2023 年年度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北京京东世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59,263,005.26	11.18%	否
2	东方优选(北京) 科技有限公司	29,214,724.39	5.51%	否
3	唯品会(中国) 有限公司	6,841,793.09	1.29%	否
4	苏州市博欣艺术品有限公司	4,384,988.87	0.83%	否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85,630.06	0.77%	否
合计		103,790,141.67	19.58%	

报告期内，在企业客户集采渠道，公司利用其在蚕丝被行业的领导地位，在稳固“京东京造”合作的基础上，积极拓展其他头部流量平台成为其蚕丝被供应链服务商。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客户东方优选(北京) 科技有限公司（“东方甄选”）。

报告期内，公司利用在蚕丝制品研发方面的领先优势，加大与苏州博物馆、中国大运河博物馆、云冈石窟博物馆等跨界联名合作的宽度和深度，通过个性化、定制化的联名蚕丝制品，讲好丝绸故事，弘扬丝绸文化。报告期内，公司客户苏州市博欣艺术品有限公司（“苏州博物馆”）获取的主营业务收入大幅增加。

八、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81,158.80	7,243,260.46	1,306,658.64	3,441,87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4,105,507.58		2,259,573.63
盈余公积	15,351,898.17	15,346,890.42	11,732,162.58	11,719,256.01
未分配利润	110,958,264.63	110,917,864.99	108,138,752.20	108,025,885.47
少数股东权益	960,092.59	962,094.06	1,317,049.72	1,318,460.75
所得税费用	4,054,700.16	3,973,743.81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一）公司简介

世界丝绸看中国，中国是蚕桑的原产地，素有“东方丝国”的美称，蚕桑丝绸文化是中华文明的重要组成部分，至今已有五千多年历史。自古以来，丝绸伴随着“丝绸之路”及“海上丝绸之路”贸易传遍世界，成为中华文明的一张闪亮名片。

公司以“太湖雪”品牌为核心（海外市场品牌为 THXSILK），专业从事丝绸相关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品牌推广、渠道建设和销售服务。在新消费、新国货、新零售的背景下，努力弘扬中华丝绸文化，打响新国货丝绸品牌。

经过十多年的深耕发展，公司形成了蚕丝被、床品套件、丝绸饰品、丝绸服饰四大产品系列，“太湖雪”也成为市场上具备一定行业知名度的丝绸代表品牌。公司聚焦“微笑曲线”两端为核心的高附加值发展业务链（研发设计及品牌运营），建设了线上与线下、境内与境外双轮并举立体式销售模式。线下渠道主要通过直营专卖店、企业客户集采等销售渠道，线上渠道主要通过天猫、京东、唯品会、抖音、亚马逊、海外官网等电子商务平台宣传推广并销售。

公司秉承技术创新，专注于蚕丝被工艺与技术的创新。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发明专利 7 件，实用新型专利 90 件，著作权 2277 件。同时公司积极参与起草国家标准 5 项、行业标准 5 项、团体标准 7 项。公司参与制定的标准均已颁布实施，助力行业健康良性发展。

公司荣获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全国科技型中小企业、全国版权示范单位、江苏省民营文化企业 30 强、江苏省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领军企业、江苏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江苏省重点文化科技企业、江苏省电子商务示范企业、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江苏省产教融合型试点培育企业、苏州市吴江区纳税大户（工业企业）等荣誉称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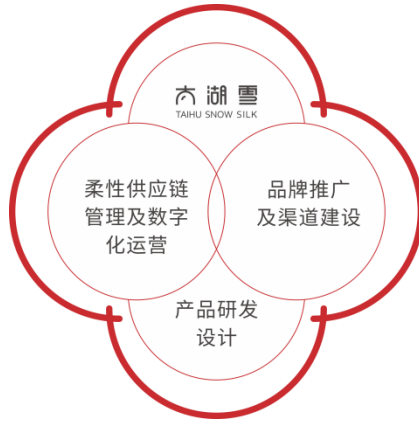
产品荣获江苏精品、中国绿色产品、高档丝绸标志、苏州市纺织丝绸科学技术进步奖等认证；太湖雪（海外市场品牌为 THXSILK）品牌荣获中国十大丝绸品牌、全国茧丝绸创新品牌、江苏省重点培育和发展的国际知名品牌、江苏省重点培育和发展的跨境电商知名品牌、苏州市知名商标等荣誉称号。

公司董事长胡毓芳女士荣获全国劳动模范、全国三八红旗手、纺织工业部劳动模范、教育部科技进步二等奖、中国女企业家协会“杰出创业女性”、苏州市优秀民营企业家等荣誉称号。

（二）主要商业模式

1、业务模式：聚焦“微笑曲线”两端为核心的高附加值发展业务链

太湖雪作为市场上具备一定行业知名度的丝绸代表品牌，聚焦“微笑曲线”两端的业务发展模式，即专注产品研发设计、品牌推广、渠道建设和销售服务等附加值较高的业务链上游的核心环节，辅之柔性供应链管理及数字化运营，提高整体运营效率。



2、研发模式：以蚕丝被为核心的新国货丝绸一体化研发模式

世界丝绸看中国，中国是蚕桑的原产地，素有“东方丝国”的美称，公司所在地苏州，为中国丝绸文化源头之一。为提升现代丝绸文化的技术先进性及产品创新性，公司研发采用包含产品研发、平面视觉设计、门店商业空间构建的一体化研发价值链。在产品研发设计中专注产品设计和工艺开发，每季产品中融合中国传统丝绸文化和时尚原创设计，在“新消费、新国货、新零售”的消费趋势中，通过丝绸文化传播展现民族自豪感及文化自信。

公司建立了以自主研发为主、合作研发为辅的研发模式，保障公司的技术先进性以及创新性。目前已拥有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省级工艺设计中心、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研发创新载体；同时，与苏州大学、北京服装学院、南京农业大学等高校建立产学研基地。通过对消费者需求的深入研究，以消费者的视角对产品进行研发设计，形成具有“太湖雪”品牌标签的设计风格。目前公司形成了蚕丝被、床品套件、丝绸饰品、丝绸服饰四大产品系列。

(1)、蚕丝被：唯一动物长纤维填充 被芯消费升级首选

蚕丝被内部填充 100%蚕丝，具有贴身保暖、天然调温、柔软亲肤、吸湿排汗等特点。蚕丝被根据不同人群的温感需求分为春秋被、夏被、冬被、子母被等多样化产品，可满足消费者不同场景的使用需求。面料除采用传统的提花、印花等工艺外，有添加抗菌、香氛等功能从而营造健康的睡眠环境体验。



(2)、床品套件：苏绣技法与“纤维皇后”碰撞 展现新国货丝绸之美

真丝套件采用 100%真丝面料，真丝素有“纤维皇后”之称，含有人体所必须的 18 种氨基酸，有人

类“第二皮肤”的美称，真丝套件质地柔软、触感细腻。全棉套件采用柔软细腻的纱线织造而成的全棉面料缝制。床品套件在花型款式设计中不断挖潜中国传统丝绸文化及江南地域文化符号的同时融合苏绣等非遗技法，满足高端客户在床品套件使用过程中的审美需求和功能诉求。



（3）、丝绸饰品：个性化、年轻化、时尚化 丝绸颜值小惊喜

在“新消费、新国货、新零售”的消费趋势中，消费者增强了对本土品牌的热爱与自信，丝绸饰品的设计开发中融合中国传统丝绸美学进行创新设计，推出个性化、年轻化、时尚化的产品，注重产品文化属性和内涵培育，从而与消费者建立文化认同连接，提升消费体验及影响力。



（4）、丝绸服饰：多元化家居场景 契合当代生活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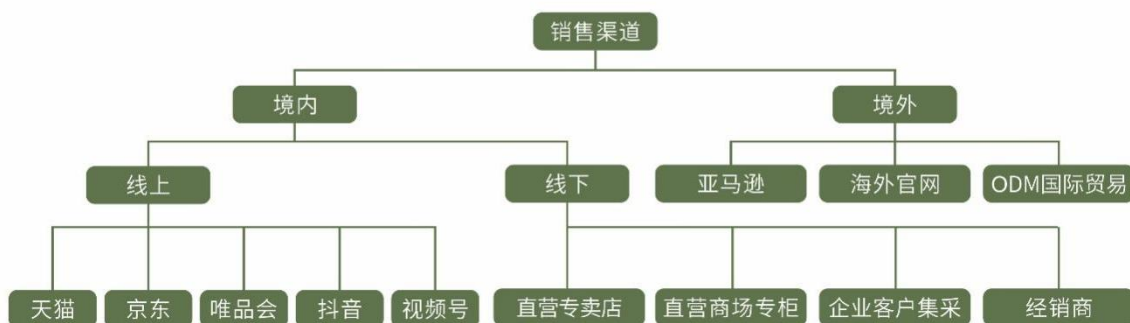
通过真丝面料的运用和人性化设计，在满足舒适性穿着体验的基础上，推出适用卧室、客厅、“出门一公里”等多元化居家场景，赋予丝绸服饰可外穿的多场景适应性设计，打破家居服与外衣之间的界限，契合当代生活方式。



3、销售模式：线上与线下、境内与境外双轮并举立体式销售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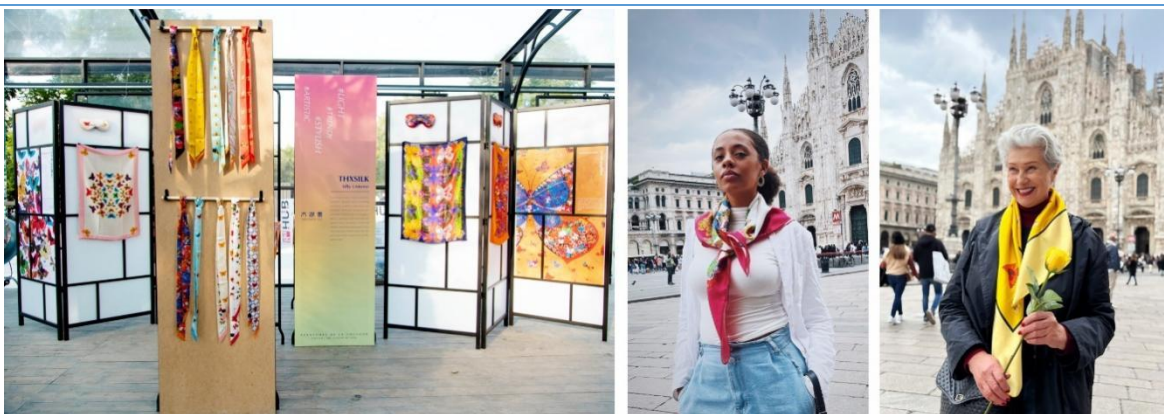
公司应用互联网思维，建设了线上与线下、境内与境外双轮并举立体式销售模式。线下渠道主要通过直营专卖店、企业客户集采等销售渠道，线上渠道主要通过天猫、京东、唯品会、亚马逊、海外官网等电子商务平台宣传推广并销售。公司在国内线下渠道持续新增直营门店及提升门店运营质量的基础上，积极创新新零售模式，通过视频号直播、短视频、小程序、快闪店等形式，扩展公域流量，培育私域流量，加速线上线下融合发展；在国内线上市场利用在蚕丝被品类上的运营优势，加大直播电商投入，扩大全系列产品在线上渠道的品牌影响力及销量。在海外市场，采用“中国制造+品牌出海”战略，持续发力平台电商、海外官网，布局全球性社媒矩阵，触达海外消费者，提升品牌知名度及品牌美誉度。

线上与线下、境内与境外双轮并举立体式销售模式



4、品牌推广：持续聚焦“蚕丝被 就选太湖雪”为品牌战略

公司以“蚕丝被 就选太湖雪”作为品牌战略，聚焦蚕丝被这一核心大单品，重点发力蚕丝被细分市场，在持续提升蚕丝被市场占有率的基础上，扩大真丝套件、丝绸饰品、丝绸服饰等品类的推广。公司秉承产品质量为企业的生命线，选用优等品质的桑蚕丝绵作原料，坚持工艺与技术创新，传承和创新中华丝绸文化，致力于发展成为以蚕丝被为核心的新国货丝绸领导品牌。



5、采购模式：由于消费品电商市场消费具有需求变化快、产品款式多、生产批量小的新特点，公司聚焦供应商协同效率提升，加大与行业头部供应商深度合作，从而提升整体效率。围绕快速响应和柔性交付，通过全面协调内外部资源，提升采购计划完成率，缩短采购周期，从而满足生产端需求。

6、生产模式：公司生产模式分为自主生产模式、委外加工模式和外包模式。自主生产模式为公司自主采购原材料并生产，蚕丝被、床品套件中的丝绸套件、部分丝绸饰品主要采用该生产模式。委外加工模式为公司自主采购原材料，委托其他公司提供加工服务，公司蚕丝被生产过程中的拉绵、床品套件的面料印染、印花等工序采用委外加工模式。外包模式为向供应商采购产成品并贴“太湖雪”品牌直接对外销售，床品套件中的全棉套件、丝绸服饰主要采用该生产模式。公司对整个供应链系统进行信息化升级改造，打破传统供应链采购生产模式，致力于打造丝绸行业柔性定制小单快反供应链协同平台，建立起敏捷化、智能化、数据化供应链系统，实现销售需求、库存状态、生产进程可视化、线上化、数据化、共享化，从而提升供应链管理能力和效率。在供应链端不断升级迭代中，先后通过第三方权威认证机构验厂认证及 OEKO、Sedex 等认证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等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国家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 -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全国版权示范单位- 国家版权局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江苏省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领军企业 - 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江苏省第五批产教融合型试点培育企业 - 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第五届江苏民营文化企业 30 强 - 江苏省委宣传部、江苏省文化和旅游厅、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江苏省广播电视局、江苏省统计局、江苏省工商联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江苏省重点培育和发展的国际知名品牌 - 江苏省商务厅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江苏省重点培育和发展的跨境电商知名品牌 -江苏省商务厅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江苏省电子商务示范企业 -江苏省商务厅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江苏省文化产业示范基地 - 江苏省文化和旅游厅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 -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协会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苏州市纺织丝绸科学技术进步奖 - 苏州市纺织丝绸科学技术进步奖评审委员会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江苏精品 - 万泰认证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高档丝绸标志认证 - 中国丝绸协会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中国绿色产品认证 - 万泰认证

二、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1、经营业绩：

(1)、公司主要经营指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贯彻执行“标杆学习、提档进位”的经营指导思想，营销上采用“线下渠道高渗透、线上渠道拓流量”策略，产品创新方面基于消费者洞悉及市场需求变化为导向，深度挖掘中国丝绸文化与苏州历史文化，提炼设计元素，融合国内外先进的设计理念，同时结合非遗技法打造具有中国深度，国际高度的丝绸生活用品。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3,138.87 万元，同比增长 56.07%，主要系公司积极落实募集投资项目中的营销渠道建设及品牌升级项目，完善线上与线下、境内与境外双轮并举立体式销售模式。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34.6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5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45.60 万元，同比减少 15.99%，主要系公司积极落实募集投资项目中的营销渠道建设及品牌升级项目带来销售费用较上期增加 73.66%，其中广告及业务宣传费增加 25,430,664.11 元，电商平台佣金及服务费用增加 14,032,304.36 元，营销人员薪酬支出增加 10,218,160.07。综上所述，公司贯彻执行经营指导思想及营销策略，提高了品牌市场占有率，进一步夯实蚕丝被垂类品牌的头部地位。

(2)、各主要销售渠道营业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落实募集投资项目中的营销渠道建设及品牌升级项目，完善线上与线下、境内与境外双轮并举立体式销售模式。国内线下渠道方面，公司在新增直营门店及持续提升现有门店运营质量的基础上，通过视频号、短视频等形式，扩展公域流量，培养私域流量，加速线上线下融合发展；企业客户集采渠道方面，公司利用其在蚕丝被行业的领导地位，积极拓展头部流量平台成为其蚕丝被供应链服务商。国内外线上渠道方面，公司利用其在蚕丝被、真丝套件品类上的运营优势，扩大全系列产品的品牌宣传及销售转化。报告期内，线下渠道实现同 50.00% 增长，线上渠道实现同比 63.22% 增长。

2、产品研发

公司主要研发方向包括创新设计和技术研发两个方面。创新设计包括花型设计、款式开发、工艺升级以及定制化产品设计。技术研发包括原材料品质提升、生产工艺改进和产品功能开发。公司基于市场需求变化不断优化产品结构，产品创新设计上注重丝绸文化挖掘、时尚颜值表现；技术研发上结合黑科技，提升功能及舒适性，从而持续提升公司产品的核心竞争力。公司累计发明专利 7 件，实用新型专利 90 件，著作权 2277 件。

(1)、蚕丝被：针对消费者年龄、性别不同，公司通过丝绵等级、克重、款式及被套面料选择，满足消费者在不同季节、睡眠空间中通过蚕丝被进行温度调节从而达到保暖效果。



(2)、床品套件：苏绣，作为苏州丝绸文化的传统艺术表现形式。公司在床品套件的绣花设计中融合苏绣这一传统绣花技法并巧妙地与小机绣相结合，在小范围、局部区域运用，从而将苏绣与现代时尚相结合，展现新国货丝绸之美。



(3)、丝绸饰品：在“新国潮、新国货、新消费”的消费趋势中，消费者增强了对本土品牌的热爱与自信；公司在丝绸饰品的设计开发中融合中国传统丝绸美学进行创新设计，推出个性化、年轻化、时尚化的产品，注重产品文化属性和内涵培育，从而与消费者建立文化认同连接，提升消费体验及影响力。



(4)、丝绸服饰：公司通过真丝面料的运用和人性化设计，在满足舒适性穿着体验的基础上，推出适用卧室、客厅、“出门一公里”等多元化居家场景，赋予丝绸服饰可外穿的多场景适应性设计，打破家居服与外衣之间的界限，契合当代生活方式。



(5)、跨界联名合作：公司与苏州博物馆、拙政园、中国大运河博物馆、周庄古镇、黎里古镇、大同博物馆等知名 IP 合作，跨界创新设计。



3、品牌推广

(1)、**终端形象升级**：公司在终端店铺设计中融入蚕桑丝绸文化展示、产品创意陈列及太空舱养蚕、茧艺制作、蚕茧作画等体验互动场景，构建消费者对蚕丝丝绸文化的感知，为公司产品和品牌注入更多的蚕桑丝绸文化元素，从而引起消费者对蚕桑丝绸文化的价值共鸣。



(2)、**多渠道品牌传播**：公司按照统一视觉锤，打造线上线下、境内境外一体化传播蚕桑丝绸文化及太湖雪品牌，通过品牌直播、短视频、小红书种草、Facebook、Instagram、Pinterest、YouTube 等社交媒体平台打造多媒体品牌传播矩阵，维持高频次、高质量、多维度的品牌发声。



4、渠道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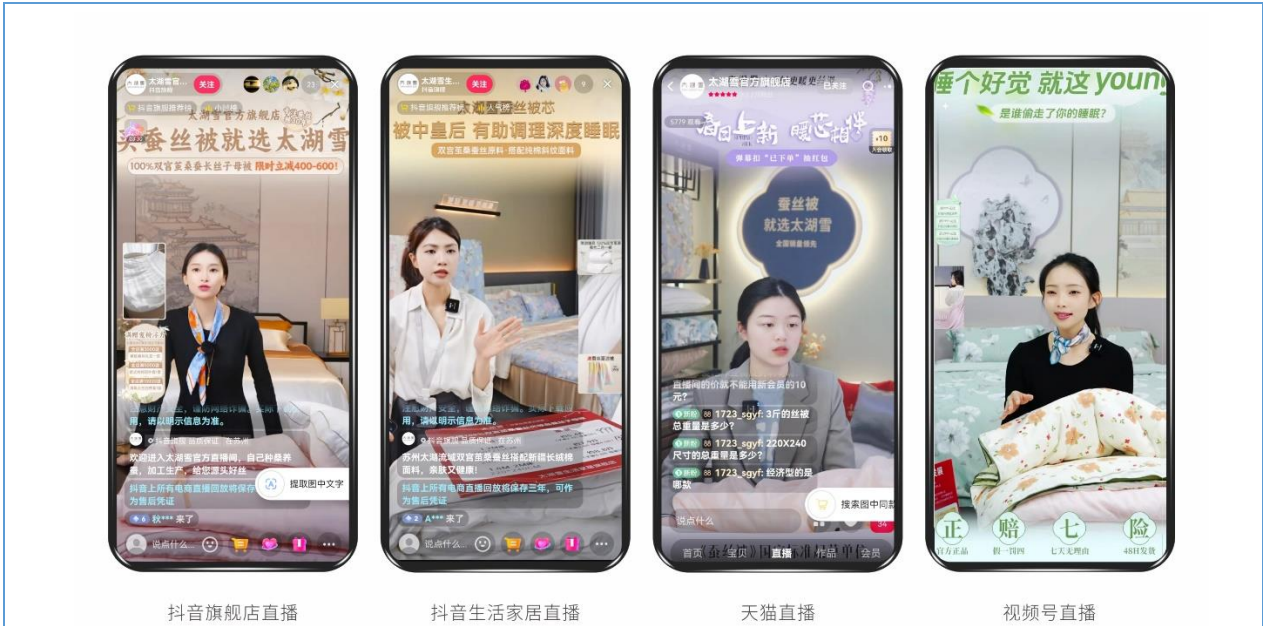
(1)、线下渠道：聚焦核心市场门店布局，打造新国货丝绸品牌典范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苏州、北京核心市场，在核心商圈、历史时尚街区、五星级酒店进行店铺布局的同时提升门店运营质量的基础上，积极创新新零售模式，通过视频号直播、短视频、小程序、快闪店等形式，扩展公域流量，培育私域流量，加速线上线下融合发展。



(2)、线上渠道：线上渠道全域发力，自播直播助力营销

报告期内，公司紧抓线上销售红利，紧跟市场步伐，不断提升公司产品在电商平台的市场占有率，重点布局天猫直播、抖音直播、视频号直播等直播电商新渠道，加强品牌自播投入、主播培养、直播基地建设。



5、柔性供应链系统迭代升级

公司位于蚕丝被生产的聚集区，地理位置优越，四面临接桑蚕丝被加工厂、面料生产制作厂、半成品缝制厂等，得天独厚的地理位置赋予其能够以快捷便利的交通方式进行物流运输、统筹安排订单生产，拥有快速响应的供应链体系，即在面临需求量大的急单情况下，具有在短时间内合理快速安排人员组织生产和供货的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基于自有工厂多年生产管理经营，通过工艺及工序的优化设计，根据委外加工厂的生产能力进行分布式外发加工订单匹配，从而确保快交付、保质量的目标。

6、信息化建设

(1)、基础环境建方面：

基础设施建设：公司增加对服务器、网络设备、存储设备、备份设备等硬件设施的投入、部署和优化，以确保 IT 系统的稳定性和性能。

信息安全建设：公司通过加强网络安全监控、优化安全策略、完善安全设施，确保 IT 系统的安全性和可靠性。

(2)、应用系统建设方面：

公司优化完善系统整合，实现数据共享和流程融合，提高财务管理效率和准确性,实现业务管理的全面掌控和精细化管理,为公司的数字化转型提供有力支持。

(3)、团队建设方面：

公司加强信息化人才培养，组建业务与 IT 融合团队，推动数字化转型。

7、加强人才梯队建设、加速优质人才储备

致力于成为丝绸生活方式引领者是公司始终追求的愿景，为此公司努力打造平等、高效、协同的组织架构，在“客户至上、奋斗为本、务实高效、凝心聚力”的核心价值观的指引下，通过比拼业绩增长，能者多得的薪酬激励体系，充分调动员工价值创造的积极性，打破成长边界，推动组织变革及铁军打造，从而有效提升组织凝聚力和创造力。

(二) 行业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丝绸相关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制造、品牌推广、渠道建设及销售服务。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公司属于制造业中的床上用品制造。此外，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销售“太湖雪”品牌产品，通过在境内线上线下建立自有零售渠道，同时依托互联网平台进行海内外线上销售，近年来随着公司品牌影响力的提升和多元化渠道的拓展建设，公司“太湖雪”品牌产品销售收入逐年

提升。

2023年，全年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9,218元，比上年增长6.3%，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6.1%。按常住地分，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51,821元，比上年增长5.1%，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4.8%。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1,691元，比上年增长7.7%，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7.6%。

2017-2023年，全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总体上保持增长趋势，复合增长率达到5.23%，2023年全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47.15万亿元，同比增长8.20%。居民消费需求也逐渐从注重数量转向追求质量、从生存型消费转向发展型和享受型消费。

根据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提供数据显示，受各种因素影响，2023年丝绸行业整体经营状况稳中有升。全国规模以上丝绸企业蚕丝产量同比下降9.85%，绸缎产量同比增长0.44%，营业收入同比增长9.01%，利润总额同比增长40.81%。

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数据显示，2018至2022年，中国蚕丝被产量逐步从1,215万条增长至1,663万条左右，年复合增长率约为8.2%。2022年，我国蚕丝被产量达到1,663万条。按《2020年苏杭丝绸产业调研报告》中的蚕丝被平均单价计算，2022年，我国蚕丝被市场规模达到约220.36亿元。

在当前“内循环”市场主线中，“国产替代”不再仅仅是生产端的必然趋势，需求端同样需要“国货替代”，国货品牌仍有着广阔的市场空间，国潮优势将进一步体现。新华网发布《国潮品牌年轻消费洞察报告》（以下简称《报告》）指出，在全行业国潮品牌消费中，“90后”“00后”成为绝对主力，贡献了74%的国潮消费，“90后”正让国潮品牌不断焕发新生机。《报告》显示，年轻用户对国潮商品的消费热度增长超过10倍。“90后”“00后”买国货、晒国货在得物成为一种潮流，体现了年轻人强烈的民族自豪感。近年来国潮不断兴起的原因有以下几个方面：国家强盛带来的消费能力提升；我国工业制造能力、工业设计能力、品牌塑造能力、营销能力等综合提升，可以提供与国外品牌媲美甚至更好的物美价廉的本土产品；年轻一代对国产品牌具有天生的认同感。而国潮产业将在国潮品牌集群化进程中，依靠“文化+科技”的双轮驱动，以无边界“融合+创新”为发展主线，横跨时间、纵跨行业，最终成就国货之潮、国牌之潮。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末		2022年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05,500,642.29	20.40%	173,520,005.13	39.45%	-39.20%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5,766,036.27	12.72%	33,657,492.00	7.65%	95.40%
存货	208,706,047.87	40.36%	150,766,594.59	34.28%	38.43%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20,542,788.80	3.97%	21,618,132.22	4.91%	-4.97%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2,731,280.04	0.53%	2,497,874.11	0.57%	9.34%
商誉					

短期借款	45,076,500.00	8.72%	57,300,000.00	13.03%	-21.33%
长期借款					

项目变动的主要原因:

(1)、货币资金较上年期末减少 39.20%，主要系报告期内启动营销渠道建设及品牌升级项目中的新增门店的装修费用和线上渠道营销推广费用支出。

(2)、应收账款较上年期末增加 95.4%，主要系报告期内新增客户东方优选（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从而导致应收账款余额增加 22,443,958.14 元。

(3)、存货较上期年末增加 38.43%，主要系报告期内为国内电商“11.11”、跨境电商“黑色星期五”、线下渠道“年终回馈”等大型营销活动订单备货增加导致库存商品和原材料存货增加。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531,388,655.82	-	340,470,068.81	-	56.07%
营业成本	329,841,777.74	62.07%	198,655,226.10	58.35%	66.04%
毛利率	37.93%	-	41.65%	-	-
销售费用	132,768,024.17	24.99%	76,452,031.42	22.45%	73.66%
管理费用	23,192,526.99	4.36%	18,835,170.80	5.53%	23.13%
研发费用	18,486,223.21	3.48%	15,480,463.21	4.55%	19.42%
财务费用	1,662,873.64	0.31%	404,465.38	0.12%	311.13%
信用减值损失	-2,151,124.76	-0.40%	637,168.31	0.19%	-437.61%
资产减值损失	-2,446,639.99	-0.46%	-2,607,626.07	-0.77%	-6.17%
其他收益	19,153,862.86	3.60%	9,104,376.82	2.67%	110.38%
投资收益	677,603.70	0.13%	8,600.00	0.00%	7779.1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96.06	0.00%			
资产处置收益	109,270.29	0.02%			
汇兑收益	0	0.00%			
营业利润	38,744,525.13	7.29%	35,790,571.97	10.51%	8.25%
营业外收入	343,448.42	0.06%	7,682.77	0.00%	4370.37%
营业外支出	1,348,869.23	0.25%	550,761.31	0.16%	144.91%
净利润	34,242,369.25	6.44%	31,273,749.62	9.19%	9.49%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收入较上期增加 56.07%，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积极落实募集投资项目中的营销渠道建设及品牌升级项目，完善线上与线下、境内与境外双轮并举立体式销售模式。报告期内，线下渠道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实现 50.00%增长，线上渠道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实现 63.22%增长。
- (2)、营业成本较上期增加 66.04%，主要系报告期内营业收入的增加，同步营业成本增加。
- (3)、销售费用较上期增加 73.66%，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积极落实募集投资项目中的营销渠道建设及品牌升级项目。其中广告及业务宣传费增加 25,430,664.11 元，电商平台佣金及服务费增加 14,032,304.36 元，营销人员薪酬支出增加 10,218,160.07。
- (4)、财务费用较上期增加 311.13%，主要系报告期内汇兑收益较上期减少 1,524,679.94 元，利息收入较上期增加 675,291.32 元。
- (5)、信用减值损失较上期增加 437.61%，主要系报告期内应收账款较上期增加，计提坏账准备增加 2,788,293.07 元。
- (6)、其他收益较上期增加 110.38%，主要系报告期内苏州市吴江区政府上市奖励 6,000,000.00 元；报告期内获得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资格，根据财税【2023】43 号文规定增值税加计抵减 2,113,346.66 元。
- (7)、投资收益较上期增加 7779.11%，主要系报告期内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收益。
- (8)、营业外收入较上期增加 4370.37%，主要系报告期内处置赖以云未履约保证金 300,000.00 元
- (9)、营业外支出较上期增加 144.91%，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用实际行动支持地方经济发展和公益慈善事业，向苏州市吴江区慈善基金会捐赠 100.00 万元，苏州市吴江区震泽镇金星村村民委员会捐款 7.50 万元，苏州市儿童少年基金会捐赠 0.30 万元，向苏州市吴江区面包树公益机构捐赠 0.45 万元，苏州市姑苏区慈善基金会“检爱姑苏”专项基金 捐赠 20 万元，合计捐款 128.25 万元。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529,949,702.93	339,037,327.65	56.31%
其他业务收入	1,438,952.89	1,432,741.16	0.43%
主营业务成本	329,345,518.10	197,450,541.18	66.80%
其他业务成本	496,259.64	1,204,684.92	-58.81%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蚕丝被	313,038,486.15	212,562,095.41	32.10%	56.64%	69.06%	-4.99%
床品套件	141,381,711.33	80,520,002.01	43.05%	43.06%	52.25%	-3.44%
丝绸饰品	55,230,603.11	24,781,299.04	55.13%	100.24%	96.73%	0.80%
丝绸服饰及其他	20,298,902.34	11,482,121.64	43.43%	58.83%	84.05%	-7.75%
其他业务收入	1,438,952.89	496,259.64	65.51%	0.43%	-58.81%	49.59%

合计	531,388,655.82	329,841,777.74	-	-	-	-
----	----------------	----------------	---	---	---	---

按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境内	449,672,758.49	283,597,489.31	36.93%	62.89%	71.75%	减少 3.25 个百分点
境外	81,715,897.33	46,244,288.44	43.41%	26.87%	37.92%	减少 4.54 个百分点
合计	531,388,655.82	329,841,777.74	-	-	-	-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营业收入较上期同比增加 56.07%，主要系公司积极落实募集投资项目中的营销渠道建设及品牌升级项目，完善线上与线下、境内与境外双轮并举立体式销售模式。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北京京东世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59,263,005.26	11.18%	否
2	东方优选(北京) 科技有限公司	29,214,724.39	5.51%	否
3	唯品会(中国) 有限公司	6,841,793.09	1.29%	否
4	苏州市博欣艺术品有限公司	4,384,988.87	0.83%	否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85,630.06	0.77%	否
	合计	103,790,141.67	19.58%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广西百姓人家家纺有限公司	49,313,722.33	14.90%	否
2	淄博大染坊丝绸集团有限公司	33,293,208.22	10.06%	否
3	湖州新宇丝织有限公司	27,342,323.62	8.26%	否
4	桐乡市洲泉强盛丝绵股份有限公司	19,391,031.56	5.86%	否
5	盖州市佳兴丝绢有限责任公司	18,464,207.05	5.58%	否
	合计	147,804,492.78	44.65%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7,697.42	50,189,913.65	-98.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94,015.02	-4,184,931.92	432.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890,236.45	80,980,980.95	-159.14%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下降 98.29%，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积极落实募集投资项目中的营销渠道建设及品牌提升项目的资金支出和增加营销人员及扩产员工的薪酬支出。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上升 432.72%，主要系报告期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支出。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下降 159.14%，主要系上期有向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报告期投资额	上年同期投资额	变动比例%
152,480,000.00	2,000,000.00	7524.00%

2、 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融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资金来源	本期购入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投资收益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00.00	自有资金	30,000.00	0.00	0.00	196.06	0.00
合计	30,000.00	-	30,000.00	0.00	0.00	196.06	0.00

5、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理财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对公司的影响说明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132,000,000.00	0.00	0.00	不存在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0,030,000.00	30,000.00	-	不存在
合计	-	142,030,000.00	30,000.00	0.00	-

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6、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净利润
苏州市盛太丝绸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蚕丝被、床上用品、丝绸制品销售	20.00	324.21	290.17	11.35	-38.80	-38.05
苏州小镇故事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文化创意产品的开发、设计、销售	500.00	551.97	286.14	409.87	-40.97	-34.56
苏州湖之锦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专业设计服务；图文设计制作	50.00	963.27	-65.28	4.36	-56.54	-56.54
上海太湖之雪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货物进出口	100.00	80.28	-124.43	30.70	-114.18	-114.18
苏州太湖雪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互联网销售	50.00	18.52	4.21	0.00	-32.03	-32.03
苏州太湖雪丝绸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蚕丝被、床上用品、丝绸	100.00	378.48	0.11	6.35	-60.05	-60.05

司		制品销售						
Silk Box Inc.	控股子公司	电子商务运营服务	1.00 美元	2,699.32	208.82	6,447.24	73.27	50.32
苏州太湖雪茧丝绸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蚕丝被、床上用品、丝绸制品销售	100.00	40.74	4.91	592.46	5.17	4.91
苏州震泽蚕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控股子公司	股权投资	1,135.00	1,094.50	1,094.50	0.00	-15.11	-15.11

(2)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苏州太湖雪茧丝绸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蚕桑丝绸产品的销售	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的战略规划和业务拓展需要
苏州震泽蚕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为公司上游原材料丝绵原材料蚕茧生产商	公司战略发展需要

子公司或参股公司的经营业绩同比出现大幅波动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苏州震泽蚕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设	无
苏州太湖雪茧丝绸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无

(4)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税收优惠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2年11月18日，苏州太湖雪茧丝绸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通过，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2005161），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企业自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向主管税务机关办理完减免手续后，三年内可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即按2022年至2024所得税率减按15%计缴。

2、苏州市盛太丝绸有限公司属于小微企业，根据财税【2019】13号文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税【2021】12号文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3、苏州小镇故事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属于小微企业，根据财税【2019】13号文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税【2021】12号文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4、上海太湖之雪科技有限公司属于小微企业，根据财税【2019】13号文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税【2021】12号文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5、苏州湖之锦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属于小微企业，根据财税【2019】13号文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税【2021】12号文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6、苏州太湖雪丝绸科技有限公司属于小微企业，根据财税【2019】13号文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税【2021】12号文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7、苏州太湖雪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属于小微企业，根据财税【2019】13号文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税【2021】12号文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8、苏州太湖雪茧丝绸科技有限公司属于小微企业，根据财税【2019】13号文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税【2021】12号文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六) 研发情况

1、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18,486,223.21	15,480,463.21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48%	4.55%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支出的比例	0%	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0%	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变化情况及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1
硕士	0	0
本科	29	38
专科及以下	21	27
研发人员总计	51	66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10.24%	10.49%

3、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97	83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7	3

4、 研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所处阶段 /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蚕丝纤维功能整理关键技术及产品的研发	通过蚕丝纤维功能整理关键技术及产品的研发，解决传统染色和整理加工工序多、流程长，且易对蚕丝纤维造	已完结	完成蚕丝纤维功能整理关键技术及产品的研发，将技术成果用于公司生产实际	本项目技术具备一剂多效、环境友好、染色和整理加工流程短的优点，可以对纺织品进行一步法染色和功能性整理，工艺流程减短、加工效率提高、赋予纺织品具有鲜明的颜色和

	成损伤等难题。缩短功能性蚕丝纤维染色制品的加工流程，保证其使用过程中的卫生、保健及安全性。			紫外线防护、抗氧化、消臭等多种功能性，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蚕丝纤维抗菌剂制备及应用技术的研发	通过蚕丝纤维抗菌剂制备及应用技术的研发，解决蚕丝制品长期使用易出现霉变、恶臭等问题，以及现有添加剂存在着有效期短、毒性大的缺陷，提高蚕丝制品的抗菌性和柔软性。	已结项	完成蚕丝纤维抗菌剂制备及应用技术的研发，将技术成果用于公司生产实际	本项目技术利用蚕丝脱胶的废弃物丝胶作为消臭剂组分之一，实现了废弃资源的循环利用，保证消臭剂无毒，有利于环境保护，社会效益好。此外，整理后的蚕丝织物柔软舒适，抗菌能力强，有一定的耐洗性，对蚕丝织物本身性能没有影响，制备方法简单，易操作，经济效益好。
高弹抗菌蚕丝绵片制备技术的研发	通过高弹抗菌蚕丝绵片制备技术的研发，解决传统加工方式加工的蚕丝被，因蚕丝纤维相互纠缠和粘接及丝绵片板结，导致蚕丝被蓬松性、回弹性和保暖性降低的问题。	已结项	完成高弹抗菌蚕丝绵片制备技术的研发，将技术成果用于公司生产实际	本项目利用物理和化学的前处理和后整理技术，构建强弹性丝绵纤维加工生产技术，生产一种优质的丝绵片。同时通过制备了阳离子化的纳米麦饭石，加上其丰富的多孔结构，能够提高与丝素蛋白的结合力，丝素海绵能牢固结合具有远红外功能和抗菌功能的纳米麦饭石，对大肠杆菌和金黄色葡萄球菌的抑菌率可以达到95%和98%，经济效益好。

<p>抗菌防螨蚕丝系列产品的研发</p>	<p>通过抗菌防螨蚕丝系列产品的研发，能够有效抑制大肠杆菌、白色念珠菌、金黄色葡萄球菌等有害细菌的生长和繁殖，并减少异味的产生；采用植物性防螨剂进行处理，有效防止螨虫细菌的滋生，远离螨虫细菌危害。</p>	<p>已结项</p>	<p>完成抗菌防螨蚕丝系列产品的研发，将技术成果用于公司生产实际</p>	<p>本项目研发成功后，能够有效抑制有害细菌的生长和繁殖，减少异味的产生，防止螨虫细菌的滋生，远离螨虫细菌危害，杜绝螨虫诱发的皮炎，效益良好。</p>
<p>蚕丝抗菌关键整理技术的研发</p>	<p>本项目致力于蚕丝抗菌关键整理技术的研发，通过生物交联剂将其交联固着于蚕丝被被芯材料丝绵片上，利用它们分别与碱性臭气和酸性臭气的相互作用，提升对臭气的吸附力，并同时利用其抗菌、防止细菌繁殖的作用，抑制细菌代谢产物而引起的恶臭，达到消臭目的。</p>	<p>已结项</p>	<p>完成蚕丝抗菌关键整理技术的研发，将技术成果用于公司生产实际</p>	<p>本项目研发成功后，可有效减少蚕丝制品在长期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异味。加快防螨工艺环节及蚕丝抗菌整理过程中的效率。且技术具有较强的推广性，预计能够全面转化到本公司相关产品的生产中，经济效益好。</p>
<p>高弹抗板结蚕</p>	<p>通过高弹抗板结蚕</p>	<p>已结项</p>	<p>完成高弹抗板结</p>	<p>本项目通过研发高弹抗菌整理</p>

<p>丝绵片制备技术的研发</p>	<p>丝绵片制备技术的研发，以期解决丝绵片的板结问题，使丝绵具有弹性高、抗菌、保暖、持久芳香等多功能，进而保证蚕丝制品品质的技术。</p>		<p>蚕丝绵片制备技术的研发，将技术成果用于公司生产实际</p>	<p>剂的制备方法及其对丝绵片的整理方法，预计丝绵片压缩率能够超过45%、回复率超过95%，达到优等品等级，经济效益及社会效益俱佳。</p>
<p>石墨烯真丝眼罩除菌消毒技术研究产品开发</p>	<p>本项目致力于石墨烯真丝眼罩除菌消毒技术研究产品开发，提高石墨烯真丝眼罩生产效率的同时，实现全面除菌消毒。</p>	<p>已完结</p>	<p>完成石墨烯真丝眼罩除菌消毒技术研究产品开发，将技术成果用于公司生产实际</p>	<p>本项目研发成功后，可提高石墨烯真丝眼罩除菌消毒设备更换紫外线灯的效率，同时增加设备结构的稳定性，提高了石墨烯真丝眼罩除菌消毒环节的效率与效果。预计能够全面转化到本公司相关产品的生产中，经济效益好。</p>
<p>优质蚕品种改良及规模化饲养技术研究</p>	<p>通过优质蚕品种改良及规模化饲养技术研究，以期研发出改善蚕桑的种养环境、提高蚕茧质量，进而保证蚕丝制品品质的技术。</p>	<p>已完结</p>	<p>完成优质蚕品种改良及规模化饲养技术的研发，将技术成果用于公司生产实际</p>	<p>本项目通过在优质高产蚕品种和特色蚕品种改良及规模化饲养技术方面开展深度合作研究以及试验示范，能够提高蚕吐丝结茧的产量、保证桑蚕吐丝结茧的质量、缩短了饲养时间、提高结茧率，为公司产品提供优质原料茧，降低原料成本的同时，保证终端产品的质量。经济效益及社会效益俱佳。</p>
<p>蚕桑丝绸高质量发展关键技</p>	<p>开发高效率大蚕饲养新技术；开发蚕</p>	<p>中试</p>	<p>对推动蚕桑丝绸高质量发展的关</p>	<p>本项目研发成功后，可以提高养蚕高产，推动蚕桑丝绸高质</p>

<p>术开发</p>	<p>桑生产废弃物资源循环利用新技术；开发果桑生态栽培新技术；开发规模化高效上簇新技术。基于多批次饲养与桑园害虫综合防治，开发预防家蚕农药中毒的综合管理技术。</p>		<p>键技术进行开发，将技术成果用于公司生产实际</p>	<p>量发展，提高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p>
<p>生态保健防皱阻燃多功能真丝产品关键技术研发</p>	<p>制备生态抗菌防螨多功能整理剂；开发环保型生物质阻燃剂；制备防皱功能助剂；开发具备生态保健和阻燃多功能的真丝产品。基于新型生物质功能产品开发多功能性丝绸加工技术，为功能性丝绸的高质量发展提供理论依据。</p>	<p>中试</p>	<p>基于新型生物质功能产品开发多功能性丝绸加工技术，为功能性丝绸的高质量发展提供理论依据。将技术成果用于公司生产实际</p>	<p>本项目研发成功后，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在市场竞争力，促进品牌市场占有率及公司经济效益。</p>
<p>芳香型微胶囊系列功能丝绸新产品开发</p>	<p>研究开发针对丝绸面料的芳香型系列功能（镇静作用、改善睡眠等）微胶囊，具有相应功能和长效缓释效果，</p>	<p>中试</p>	<p>开发芳香型微胶囊系列功能丝绸新产品。项目成果将申请发明专利2件；同时将技术广泛应用于</p>	<p>本项目研发成功后，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在市场竞争力，促进品牌市场占有率及公司经济效益。</p>

	<p>并且对人体安全友好；研究开发针对丝绸产品的芳香型微胶囊处理工艺方法，经该工艺处理后，不仅能够保留微胶囊的功效和缓释效果，而且对丝绸产品自身的力学性能和色差性能等影响较小；研究建立芳香型微胶囊系列功能（镇静作用、改善睡眠等）丝绸新产品检测评价方法，在验证产品功效的同时，填补相应方法标准的空白。</p>		<p>本公司产品的生产中，提高本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进而为公司带来利润。</p>	
<p>丝绸产品检验检测技术研究与应用</p>	<p>开发多产品多维度综合检测评级装置；开发一种电热信号转换测量纺织品接触凉感性能装置；研究一种纺织品检测评级技术方法；研究一种电热信号转换测量纺织品接触凉感性能技</p>	<p>中试</p>	<p>形成较为完善成熟的纺织品多维度综合检测评级技术方案</p>	<p>本项目在于持续提升公司品质控制能力提供科学依据。</p>

	术方法。			
丝绸产品花型及款式设计开发	基于市场需求变化不断优化产品结构，产品创新设计上注重丝绸文化挖掘、时尚颜值表现。	中试	持续提升公司产品核心竞争力	本项目研发成功后，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在市场竞争力，促进品牌市场占有率及公司经济效益。

5、 与其他单位合作研发的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作单位	合作项目	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浙江理工大学	委托技术开发芳香型微胶囊系列功能丝绸新产品开发项目	<p>公司委托浙江理工大学研究开发芳香型微胶囊系列功能丝绸新产品开发项目，并支付研究开发经费及报酬 100 万元，研究开发项目如下：</p> <p>1、技术目标：芳香型微胶囊系列功能丝绸新产品开发。</p> <p>2、技术内容：研究开发针对丝绸面料的芳香型系列功能（镇静作用、改善睡眠等）微胶囊，具有相应功能和长效缓释效果，并且对人体安全友好；研究开发针对丝绸产品的芳香型微胶囊处理工艺方法，经该工艺处理后，不仅能够保留微胶囊的功效和缓释效果，而且对丝绸产品自身的力学性能和色差性能等影响较小；研究建立芳香型微胶囊系列功能（镇静作用、改善睡眠等）丝绸新产品检测评价方法，在验证产品功效的同时，填补相应方法标准的空白。</p> <p>3、技术方法和路线：首先进行功能性有效成分的提取，并进行芯材组分试验、优化；其次制备封闭型香精微胶囊，同时尝试在提取液滴周围形成封闭性良好的壁膜制备微胶囊，比选长效缓释效果更好的微胶囊结构等优点；然后使用涂层或印花方法，结合试验安全环保的粘合剂，将微胶囊黏附在丝绸产品上，强化微胶囊和丝绸产品之间结合的牢固程度；最后，构建镇静作用、促进食欲、改善睡眠等功效的非标试验方法，并对所制备的产品进行功效验证。</p> <p>4、项目周期：2023 年 3 月 21 日至 2026 年 3 月 20 日。</p>
苏州大学	委托技术开发生态保健防皱阻燃多功能真丝产品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p>公司委托苏州大学研究开发生态保健防皱阻燃多功能真丝产品关键技术研发项目，并支付研究开发经费和报酬总额 40 万元，研究开发项目如下：</p> <p>1、技术目标：研发具有抗菌防螨保健功能、防皱和阻燃多功能的真丝产品。</p> <p>2、技术内容：制备生态抗菌防螨多功能整理剂；开发环保型生物质阻燃剂；开发具备生态保健和阻燃多功能的真丝</p>

		<p>产品；制备防皱功能助剂；开发防皱多功能真丝产品；多功能真丝产品的性能测评。</p> <p>3、技术方法和路线：生态抗菌防螨多功能整理剂的开发及性能结构表征—环保型生物质阻燃剂的开发和性能结构表征—防皱功能助剂的开发和结构性能表征—抗菌防螨防皱和阻燃多功能真丝产品的开发、功能助剂与真丝的相互作用探究—多功能真丝产品性能研究—多功能真丝产品开发工艺优化—多功能真丝产品应用场景模拟。</p> <p>4、项目周期：2023年6月5日至2024年6月20日。</p>
--	--	---

(七) 审计情况

1.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p>一、 关键审计事项</p>	
<p>关键审计事项是审计会计师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审计会计师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p>	
<p>1. 收入确认</p>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26所述的会计政策及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30。</p>	
<p>关键审计事项</p> <p>太湖雪主要从事蚕丝被及丝绸制品生产及销售，如财务报表附注三、26及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五、30所述，2023年的营业收入为531,388,655.82元。由于营业收入是太湖雪关键业绩指标，可能存在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审计中的应对</p> <p>审计会计师主要执行的审计程序如下：</p> <p>1、了解、测试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设计和运行；</p> <p>2、通过抽样检查销售合同及其关键条款，对与收入确认有关的重大风险及报酬转移时点或控制权转移时点进行分析评估，进而评估太湖雪销售收入的确认政策；</p> <p>3、分析主要产品毛利率及波动原因，判断销售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p> <p>4、针对不同的销售模式，通过抽样检查发货单据、运输单据、报关单、签收单、销售结算单等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评估确认收入的真实性；</p> <p>5、对本期重大销售和期末重大应收账款余额执</p>

	<p>行函证程序；</p> <p>6、以抽样方式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获取支持性证据，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p> <p>7、利用 IT 专家工作，了解、测试和评价太湖雪确认收入依赖的信息系统的设计 and 运行的有效性。</p>
--	--

2.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3. 应收账款”。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如财务报表附注三、11 及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五、3 所述，太湖雪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69,529,490.69 元、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为 3,763,454.42 元。</p> <p>由于应收账款可收回性的确定需要太湖雪公司管理层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和客观证据，并评估预期未来可获取的现金流量以确定其现值，这些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若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审计会计师主要执行的审计程序如下：</p> <p>1、了解及评价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减值测试有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内部控制运行的有效性；</p> <p>2、分析检查太湖雪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率是否合理，重新计算坏账计提金额是否准确；</p> <p>3、对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进行期后收款测试，评价本期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p> <p>4、通过分析太湖雪公司应收账款的逾期账龄和客户信誉情况，并结合客户历史还款情况等对客户信用风险作出评价；同时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及检查期后回款情况，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p> <p>5、评价太湖雪公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会计处理以及相关信息在财务报表中的列报和披露是否恰当。</p>

3. 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评估情况以及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丰富的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和独立性，在 2023 年年报审计中独立、专业、尽责。在 2023 年度审计工作中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保持了持续沟通，审计委员会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的审计计划、关键审计事项等提出了要求和期望并进行了监督，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够根据约定履行职责，履责情况良好。

(八)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在首次施行上述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上述交易，企业应当按照上述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上述会计处理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对租赁业务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解释第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本公司对 2022 年度合并比较财务报表及母公司比较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追溯调整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合并)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母公司)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负债表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81,158.80	7,243,260.46	1,995,155.57	5,988,651.07
递延所得税负债		4,105,507.58		4,043,573.01
盈余公积	15,351,898.17	15,346,890.42	15,351,898.17	15,346,890.42
未分配利润	110,958,264.63	110,917,864.99	113,060,909.36	113,015,839.60
少数股东权益	960,092.59	962,094.06	--	--
利润表项目：				
所得税费用	4,054,700.16	3,973,743.81	4,627,623.77	4,548,635.58

本公司对 2022 年度合并比较财务报表及母公司比较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期初数追溯调整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 (合并)		2022 年 1 月 1 日 (母公司)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负债表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06,658.64	3,441,870.00	1,234,421.38	3,304,508.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59,573.63		2,199,153.23
盈余公积	11,732,162.58	11,719,256.01	11,732,162.58	11,719,256.01
未分配利润	108,138,752.20	108,025,885.47	105,593,791.44	105,477,632.31
少数股东权益	1,317,049.72	1,318,460.75	--	--

(九)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适用 不适用

因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公司于 2023 年 3 月，投资设立结构化主体苏州震泽桑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以自有资金 100.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苏州太湖雪茧丝绸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十) 企业社会责任**1. 脱贫成果巩固和乡村振兴社会责任履行情况**√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公司于 2023 年年报同日披露的《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2023 年 4 月，公司披露首份《2022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该报告入选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2023 年上市公司 ESG 优秀案例，本次成功入选体现了资本市场对太湖雪在 ESG 实践方面的高度认可。

2.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公司于 2023 年年报同日披露的《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2023 年 4 月，公司披露首份《2022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该报告入选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2023 年上市公司 ESG 优秀案例，本次成功入选体现了资本市场对太湖雪在 ESG 实践方面的高度认可。

3. 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公司于 2023 年年报同日披露的《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2023 年 4 月，公司披露首份《2022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该报告入选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2023 年上市公司 ESG 优秀案例，本次成功入选体现了资本市场对太湖雪在 ESG 实践方面的高度认可。

(十一) 报告期内未盈利或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三、 未来展望****(一) 行业发展趋势****1、消费水平不断提高、消费习惯逐步升级**

丝绸产品不仅能通过其自身的实用性满足人们对更高品质生活的需求，更能通过依附于丝绸产品之上的文化创意设计寄予美好寓意，满足人们的精神需求。丝绸行业的发展与经济发展和居民收入增长息息相关。随着经济水平的不断提高，人们在满足温饱需求的同时，越来越注重生活品质及精神享

受。

近年来，我国人均国内生产总值和人均可支配收入均稳步增长，2017-2023年，全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总体上保持增长趋势，复合增长率达到5.23%，2023年全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47.15万亿元，同比增长8.20%。

随着我国经济的不断发展，居民生活水平的持续提高，人们的生活由“温饱型”向“小康型”转变，人们对日常生活的需求由实用性、经济性逐渐向舒适性、绿色环保和赏心悦目转变，促使丝绸产品的消费理念也在不断发生变化。随着居民消费水平的进一步提高，国内丝绸产业的成长空间将更为广阔。

2、数字经济持续助力产业升级

近年来，中国数字文化产业快速发展，结合网络新渠道、大数据、网络直播等“互联网+”新技术、新业态的广泛推动，涌现出诸多适合新一代群体需求的视频、直播、网络社区等新兴业态，丝绸产业结构从产业链到价值链不断优化升级。

《中国电子商务报告2021》数据显示，2021年，全国网上零售额达13.09万亿元，同比增长14.1%（剔除价格因素后）。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10.8万亿元，同比增长12.0%，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比重为24.5%，在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中，吃类、穿类和用类商品分别增长17.8%、8.3%和12.5%。从用户群体看，CNNIC数据显示，截至2021年12月，全国网民规模达10.32亿，较2020年12月增长4296万，互联网普及率达73.0%，其中网络购物用户规模达8.42亿，网购用户占全部网民的比例已达81.6%。

2021年短视频、流媒体直播成为常态化电商营销渠道。《中国电子商务报告2021》数据显示，截至2021年12月，中国电商直播用户规模为4.64亿，同比增长7,579万，已占网民整体的44.9%。直播电商呈现出集聚化、品牌化、专业化的发展趋势，各地纷纷以形成直播行业集群效应为目标打造有影响力的直播产业基地。同时，直播电商通过采取柔性供应链、高标准品控等多种方式，有效提升质量和效率。

另一方面，在社交媒体蓬勃发展的背景下，依托社交私域流量，叠加海外用户多渠道网购习惯，跨境电子商务独立站应运而生。跨境电商独立站具有独特的竞争优势，一是可突出品牌实力和影响力，有利于用户认知与识别，提升黏性和复购；二是便于自主积累和应用客户数据，开展会员管理、优惠积分、定制化推送等多样化营销活动；三是较为丰富的快速建站工具，极大降低了企业建站门槛。

3、多因素促进跨境电商持续增长

2020年，国家相关部门出台了零售进口试点城市扩容、鼓励新业态新模式发展、创新优化监管措施、拓展物流通道、结汇市场放开等跨境电商相关政策文件。2020年由此成为跨境电商多渠道、多平台、品牌化发展的重要转折点。

从国内来看，得益于我国网络零售市场发展和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应用，目前已经有一批高品质高颜值的“新国货”品牌快速崛起，逐步形成了“品牌电商化”的发展模式。其中一批优秀品牌正在加速向海外复制，为更多中国品牌出海提供了良好示范，也带动越来越多的“新国货”借力跨境电商，走上“国内打造+海外复制”的品牌出海之路。

我国一批优秀企业抓住机遇，通过跨境电商直接对接海外消费者，为企业发展创造了新的增长点。根据《中国电子商务报告2021》数据显示，2019-2021年，我国跨境电子商务蓬勃发展，海关总署数据显示，全国跨境电商进出口总额从2019年的1.29万亿元增长至2021年的1.92万亿元，年复合增长率高达22.1%。

4、以文化为底蕴为消费注入新活力，聚焦消费行业的中华文化属性

在当前“内循环”市场主线中，“国产替代”不再仅仅是生产端的必然趋势，需求端同样需要“国货替代”，国货品牌仍有着广阔的市场空间，国潮优势将进一步体现。中国国家品牌网发布《2022国潮品牌发展洞察报告》，报告在传统文化的融合与创新方面也提到国潮的相关概念，“国潮”是新国人向全世界输出中国文化、中国科技中国品牌、中国潮流的全面自信，国潮品牌以品牌为载体，是借

助新产品、新渠道、新营销、新资本、新 IP 等全面突围的国货引领者，成为经过一定时间沉淀、能够代表国家形象、可以持续引领时代潮流的品牌。国潮产业或是我们所定义的具有中华文化属性的标的可以从新人群、新产品在内的六大影响维度分析，并且需要符合中国文化、生活理念、民族特色和中国优势四大特征，或至少具备其一。而国潮产业将在国潮品牌集群化进程中，依靠“文化+科技”的双轮驱动，以无边界“融合+创新”为发展主线，横跨时间、纵跨行业，最终成就国货之潮、国牌之潮。

（二）公司发展战略

（一）、总体发展战略

公司以“太湖雪”品牌为核心，在新消费、新国货、新零售的背景下，聚焦于最有价值的“微笑曲线”两端——产品设计、品牌运营。传承和创新中华丝绸文化为使命，致力于发展成为以蚕丝被为核心的新国货丝绸领导品牌。

（二）、未来三年发展规划

公司在总体发展战略指引下，秉承“专注、创新、利他、共赢”的经营理念，根据现有经营经验，制定未来三年发展规划：

（1）、加强渠道建设、增加市场竞争力

公司未来三年的营销计划分为两个方面。其一、结合目前在苏州市场品牌知名度和市场占有率，重点布局苏州市场及长三角市场的网点，争取提升现有网点质量和数量。其二、结合境内外电子商务发展、公司在国内电商平台蚕丝被头部商家资源及跨境电商先发优势基础上拓展更多的电商销售渠道，大力提升电商销售份额。

（2）、加大研发投入、通过创新实现可持续发展

产品是满足消费者需求的载体，产品技术水平和创新能力是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持续发展的动力。公司通过与科研院校紧密合作，聚焦于科学养蚕、蚕丝生产加工工艺优化。针对现代蚕桑关键技术进行深入研究，围绕“种桑-养蚕-加工”等产业链上游环节开展技术创新。通过对桑树品种选择、优质蚕种选育的研究，全面提升原材料蚕茧的质与量。

基于不同消费场景多样化，公司积极参加国内展会开拓视野，密切跟踪国内外流向趋势。公司加强自身设计队伍培养的同时，加强与知名高校、国内外知名设计公司的合作。聚焦品牌核心目标消费人群，融合非遗文化和技艺，进一步提升产品的丰富度。

（3）、因地制宜整合产业链

公司位于中国绸都集聚地苏州、杭州、湖州等环绕中心的震泽镇。环太湖区也因此成为我国丝绸产业最为集中和发达的地区。公司所在地震泽镇，位于环太湖区中心，蚕丝、面料、丝绸印染加工等环节的供应商相对集中，因此公司拥有供应链整合的地理优势。同时，震泽镇当地有大量的蚕丝被、丝绸制品加工厂，具备大量的熟练劳动力，公司计划通过整合供应链、打造供应商协同体系，提高公司对定制化订单的快速响应能力以及对大批量订单的承接能力。

然而外包、委托加工的模式，不可避免的存在产品质量隐患。为了保障产品质量，公司计划投资建设检测中心，从而提升公司质控能力，为公司未来开展供应链整合提供技术支持，有利于公司构建柔性高效的供应商协同体系，保障公司持续扩大市场竞争能力。

（4）、品牌推广和提升计划

公司基于对消费者需求及审美变化的研究下，以“蚕丝被就选太湖雪”这一主旨指引下，通过新媒体和传统媒体的结合，多维度跨界合作，打造一系列的品牌和市场推广活动。在品牌宣传中重点打造具有“太湖雪”品牌标签化的品牌系列传播，沉淀“太湖雪”品牌风格和视觉元素，统一“太湖雪”品牌视觉锤，从而不断提升“太湖雪”品牌的知名度、美誉度和忠诚度。

（5）、管理效率提升计划

公司计划通过搭建升级数字化营销系统、供应链协同系统、订单处理系统、仓储物流系统、内部管理协作系统、财务管理及数据分析系统的实施重新塑造内部的管理体系，完善管理流程和管理制度，从而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和经营效率，提高公司盈利水平和经营稳定性。

(6)、人才建设计划

人才是公司最重要的资产，公司业务发展、技术创新很大程度是人员效率的提升和人员数量的增加。因此未来几年，公司将采取如下人才建设计划：

①、建立和完善各个核心岗位的能力需求模型及人才数量需求，采用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相结合的措施，为公司培养和储备核心岗位人才。

②、通过管理培训生计划源源不断的提高人才培养资源，持续不断的充实公司中底层管理岗位；与大中专职业院校建立战略合作来提供门店店员、店长人才供应。

③、公司将强化现有培训体系建设，完善全员培训、全系统培训的制度，同时加大对重点部门的培训力度，在产品设计研发、市场运营等部门，开展更加有效的业务技能培训。

④、建设和完善员工队伍的绩效考核体系，在此基础上，制定和绩效挂钩的薪酬体系、晋升晋级体系，实现内部竞争上岗的用人机制；同时，帮助员工设计自己的职业规划，使得员工个人目标和公司整体发展目标一致，从而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能动性和创造性。

综上，公司已经从渠道建设、研发设计、产业链整合、品牌运营、精益管理、人才培养六方面制定了未来发展计划，完全具备持续扩大市场竞争能力的措施。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2023年作为公司上市首年，公司在营业收入增长率上取得新突破。2024年公司制定了“稳健发展、提质增效”的经营指导思想，具体如下：

(一)、营销策略

1、线下渠道：公司将在核心区域市场开设品牌旗舰型超级体验店。

2、线上渠道：公司将持续优化小红书、短视频内容创新，完善海外社媒矩阵布局。

(二)、产品创新

基于消费者洞悉及市场需求变化为导向，公司将挖掘中国丝绸文化与苏州历史文化，提炼设计元素，融合国内外先进的设计理念，同时结合非遗技法打造具有中国深度，国际高度的丝绸生活用品。

(三)、品牌建设

通过新老媒体结合，平面和视频互补，公司将讲好丝绸故事，在传播丝绸文化中强化品牌建设。

(四)、人才建设

基于公司的发展战略及经营计划，公司将加强组织结构优化，打造人才梯队，丰富企业文化建设。

(五)、公司治理

公司将加强内控制度建设，做好规范管理，履行社会责任，助力公司高质量发展。

(四) 不确定性因素

宏观经济环境下行及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等不确定因素将对公司业务拓展和生产经营活动造成影响。

四、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公司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线下销售渠道地域集中风险	<p>世界丝绸看中国，中国丝绸看苏杭，自古以来苏州地区对丝绸有较好的理解和文化底蕴，苏州地区经济较为发达、人口稠密、人均消费能力较高；同时，公司发源于我国丝绸行业集聚中心之一的吴江震泽，立足苏州根据地，在苏州区域投入的市场拓展资源较多。公司直营门店、直营商场专柜等线下渠道主要集中在苏州地区。未来公司如果无法成功开拓外部市场，公司经营业绩可能受到不利影响。</p> <p>应对措施：公司线上销售占比逐年增加，线上主营业务收入占比从2019年的37.40%增加至2023年49.83%。公司后期的线下直营店建设聚焦苏州地区同步布局长三角地区，同时加大线上渠道建设及运营，从而降低线下渠道地域集中风险公司线下终端销售区域过于集中的风险在逐渐降低。</p>
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p>公司的主要产品蚕丝被的上游行业为茧丝绸行业，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桑蚕丝绵和真丝面料。随着中国东部经济快速腾飞，劳动力价格及土地成本上升背景下，中国蚕桑种植呈现“东桑西移”趋势，即从东部地区向西南方向的广西等地迁移，而且总体价格呈上升趋势。未来公司如果不能传导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p> <p>应对措施：公司采购部全方位收集原材料价格市场信息，逐步建立原材料价格波动趋势模型；结合公司内部销售计划，制定中长期采购计划。采购计划的实施中，一方面持续保持现有优质供应商的稳定合作，一方面加大优质供应商的开发工作。</p>
存货余额较大的风险	<p>存货余额较大是由丝绸家用纺织品行业自身特点和公司经营特点所决定的，主要是公司产品款式众多，以及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大幅增长引起备货大幅增加所致。如产成品价格大幅下跌，公司则存在需计提大额存货跌价准备，从而导致公司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p> <p>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完善业务部门及生产部门的沟通协调，业务部门根据客户需求及市场行情提高对产品需求预测的准确性，生产部门根据需求计划合理安排生产计划，动态调节库存余额。公司将迭代信息化系统，完善存货管理制度，提升企业存货治理水平及内控制度。</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新增风险事项名称	公司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汇率波动的风险	<p>随着公司跨境业务销售收入逐渐增加，汇率波动的风险会逐渐增加。</p> <p>应对措施：建立并完善汇率变动跟踪机制，建立与完善定期结售汇机制和措施，及时发现汇率波动风险，合理持有外汇头寸，以应对汇率风险。</p>

第五节

重大事件



第五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六)
是否存在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重大合同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282,270.00	0.090%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8,000.00	0.003%
合计	290,270.00	0.093%

报告期内诉讼、仲裁事项的涉案金额累计为 290,270.00 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093%。

2、报告期内未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1、 公司是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

√是 □否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800,000.00	211,999.03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500,000.00	244,798.64
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4. 其他	1,000,000.00	903,705.34

2、 重大日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4、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与关联方存在的债权债务往来事项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的存款、贷款、授信或其

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四) 股份回购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1、回购方案主要内容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公司价值的认可，为建立、健全公司的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让广大员工分享公司发展红利，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在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未来盈利能力等因素的基础上，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为保护投资者利益，结合公司目前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及近期公司股价，确定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 13.00 元/股，具体回购价格由公司董事会在回购实施期间，综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本次拟回购资金总额不少于 1,000.00 万元，不超过 2,000.00 万元，同时根据拟回购资金总额及拟回购价格 上限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区间为 769,231 股-1,538,462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1.45%-2.89%，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了《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 2023-099）。

2、回购结果情况

本次股份回购期限自 2023 年 7 月 17 日开始，至 2024 年 1 月 16 日结束，实际回购数量占拟回购数量上限的比例为 94.50%，已超过回购方案披露的回购规模下限，具体情况如下：截至 2024 年 1 月 16 日，公司通过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以连续竞价转让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1,453,860 股，占公司总股本 2.73%，占拟回购数量上限的 94.50%，最高成交价为 11.855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8.61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13,399,206.48 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占公司拟回购资金总额上限的 67.00%。

本次回购实施结果与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

3、已回购股份的处理

本次回购股份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上述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回购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权利，不得质押和出借。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若公司未能在本公告发布后 3 年内实施前述用途，未使用的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是否新增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公司已披露的承诺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52），报告期内相关承诺情况无重大变化，承诺人均正常履行上述承诺，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六)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生产车间及办公用房	房产	抵押	3,479,585.51	0.67%	流动资金借款
土地使用权	土地	抵押	766,938.00	0.15%	流动资金借款
总计	-	-	4,246,523.51	0.82%	-

公司生产车间及办公用房，土地面积为 2,993.70 平方、建筑面积为 4,935.87 平方（土地证号：吴国用（2016）第 1080414 号、房产证号：苏房权证吴江字第 25129619 号）。2019 年 8 月 19 日经第三方对公司该房产及土地重新评估，评估价值为 1,049.00 万元，抵押与吴江农村商业银行震泽支行取得银行借款，抵押金额为 820.00 万元，抵押时间自 2020 年 4 月 9 日起至 2026 年 4 月 9 日止。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抵押的资产是为公司自身向金融机构借款提供抵押，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 股东情况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9,931,285	28.02%	5,565,643	15,496,928	29.1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5,511,887	71.98%	12,155,943	37,667,830	70.8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5,511,887	71.98%	12,155,943	37,667,830	70.85%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35,443,172	-	17,721,586	53,164,758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607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东吴证券作为公开发行的获授权主承销商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至 2023 年 1 月 3 日期间利用本次发行超额配售所获得的部分资金以竞价交易方式从二级市场买入太湖雪股票 1,200,000 股，买入股票数量与公开发行超额配售选择权实施数量相同，上述 1,200,000 股于 2023 年 1 月 10 日完成股份过户登记，战略配售投资者合计获配股票为 1,600,000 股，自本次发行的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2022 年 12 月 30 日）起锁定 6 个月。

2023 年 4 月 25 日，依照股份锁定期安排及相关承诺，公司控股股东苏州英宝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原锁定期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公司实际控制人及董监高通过苏州湖之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苏州湖之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在原锁定期基础上自动延 6 个月。延长后限售期截止日为 2024 年 6 月 29 日，延长股份数合计 37,667,830 股。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4 日实施完成 2022 年度权益分派，以总股本 35,443,17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5 元人民币现金，每 10 股转增 5 股，共计转增 17,721,586 股，总股本由 35,443,172 股变更为 53,164,758 股。

2023 年 7 月 6 日，公司公开发行战略投资者参与战略配售取得的股票解除限售上市，解除限售数量合计 2,400,000 股。

(二)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或司法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1	苏州英宝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111,887	11,055,943	33,167,830	62.3869%	33,167,830	0	无	0
2	苏州湖之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00,000	1,500,000	4,500,000	8.4643%	4,500,000	0	无	0
3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	1,453,860	1,453,860	2.7346%	0	1,453,860	无	0
4	苏州震泽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2,500	212,500	375,000	0.7054%	0	375,000	无	0
5	马恩华	境内自然人	0	235,830	235,830	0.4436%	0	235,830	无	0
6	毛泽南	境内自然人	0	201,828	201,828	0.3796%	0	201,828	无	0
7	上海伏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一伏明1号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	0	190,000	190,000	0.3574%	0	190,000	无	0
8	张清棋	境内自然人	0	135,954	135,954	0.2557%	0	135,954	无	0
9	彭五一	境内自然人	0	130,000	130,000	0.2445%	0	130,000	无	0

10	深圳巨鹿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犀牛之星－北交精选巨鹿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	0	130,000	130,000	0.2445%	0	130,000	无	0
合计		-	25,274,387	15,245,915	40,520,302	76.2165%	37,667,830	2,852,472	-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苏州英宝投资有限公司与苏州湖之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际控制人均为胡毓芳、王安琪母女，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通过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股份合计 1,453,860 股，持股比例 2.7346%。

投资者通过认购公司公开发行的股票成为前十名股东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期间的起止日期
1	苏州震泽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战略投资者，通过公开发行持有公司股份，持有起始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30 日，限售期自公司于北交所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可交易时间 2023 年 7 月 6 日，未约定截止期间。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为苏州英宝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苏州英宝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90798687333

法定代表人：胡毓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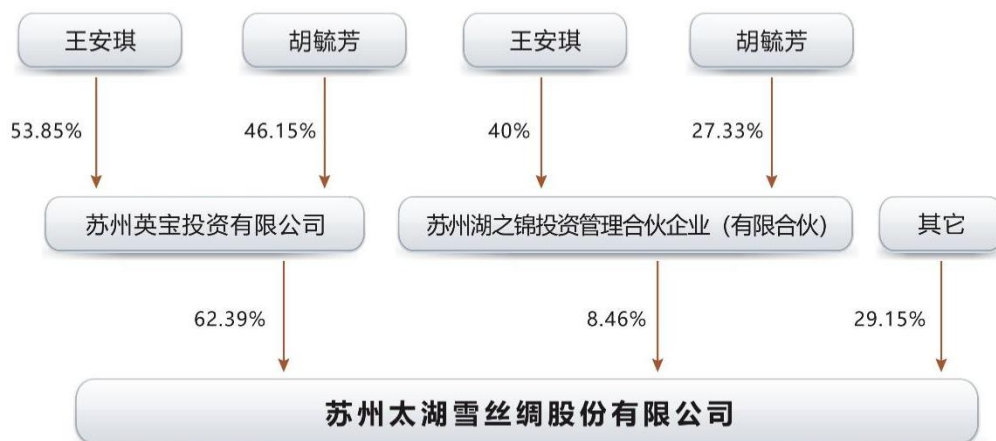
注册资本：1,3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3年10月10日

主营业务：对外实业投资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胡毓芳、王安琪母女。胡毓芳、王安琪通过苏州英宝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太湖雪 62.39%股份，通过苏州湖之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太湖雪 8.46%股份，合计占比 70.85%。



第七节

融资与利润 分配情况



第七节 融资与利润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报告期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1) 公开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定向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方式	募集金额	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变更用途情况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2022年第一次公开发行股票	120,000,000	63,595,249.08	否	不适用	-	已事前及时履行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1、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投资情况

公司2022年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8,000,000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0,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01,933,962.26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12月23日全部到位，并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XYZH/2022SUA1B0014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63,595,249.08元。

3、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

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未发生变更。

2024年1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调减“信息化升级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金额1,000万元，增加至“营销渠道建设及品牌升级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具体如下：

（一）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概况

单位：元

序号	募集资金用途投资项	原投资项目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变更前拟投资金额	变更后拟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主要原

	目名称					因
1	营销渠道建设及品牌升级项目	90,582,000.00	90,582,000.00	56,911,262.26	66,911,262.26	详见下文
2	研发及检测中心建设项目	30,022,700.00	30,022,700.00	30,022,700.00	30,022,700.00	详见下文
3	信息化升级项目	30,000,000.00	5,000,000.00	15,000,000.00	5,000,000.00	详见下文
合计	-	150,604,700.00	125,604,700.00	101,933,962.26	101,933,962.26	-

（二）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原因

（1）营销渠道建设及品牌升级项目

鉴于目前消费市场回暖，2023年1-9月份，公司线下渠道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实现45.62%增长，线上渠道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实现75.94%增长。为进一步促进公司业务发展，加大线上营销渠道建设，扩大品牌宣传及销售转化，公司拟调增“营销渠道建设及品牌升级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金额。进一步完善线上与线下、境内与境外双轮并举立体式销售模式。

（2）研发及检测中心建设项目

由于苏州市姑苏区为蚕桑丝绸人员聚集区，更具人才招聘引进优势，本次将原拟募投项目“研发及检测中心建设项目”实施地从苏州市吴江区变更为苏州市姑苏区，实施地的变更更加有利于研发及检测中心的创新能力建设，打造人力资源创新优势，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持续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3）信息化升级项目

公司通过自主开发和外部协作开发相结合的方式，构建了相对成熟的基础信息化系统。在信息化升级方面，公司将建设重点放在企业运营效率提升、数字化营销体系建设和供应链管理体系强化三方面，满足公司短中期发展需求。后续随着公司发展壮大，公司将使用自有资金继续信息化升级，始终保持信息化建设与公司发展相匹配。

（三）变更后的募集资金用途具体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快成果转化，公司拟调减“信息化升级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金额1,000万元，增加至“营销渠道建设及品牌升级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金额。调整后，“营销渠道建设及品牌升级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变更为66,911,262.26元，“信息化升级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变更为5,000,000.00元。本次调整投入是公司根据主营业务发展的客观需要做出的审慎决策，不会对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造成实质性影响，有利于公司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四）决策程序

2024年1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

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2024年2月5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存续至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保证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苏州长三角一体化分行	银行	76,500.00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0日	2.95%
2	信用贷款	中信银行苏州分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3年3月7日	2024年3月6日	3.60%
3	信用贷款	苏州银行吴江支行	银行	4,000,000.00	2023年3月22日	2024年3月21日	3.85%
4	保证贷款	中国银行苏州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分行	银行	5,000,000.00	2023年3月27日	2024年3月26日	3.45%
5	保证贷款	中国建设银行苏州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分行	银行	5,000,000.00	2023年6月29日	2024年6月28日	3.30%
6	保证贷款	招商银行苏州分行	银行	5,000,000.00	2023年8月10日	2024年8月9日	3.50%
7	保证贷款	民生银行吴江支行	银行	1,880,000.00	2023年10月27日	2024年4月24日	3.65%
8	信用贷款	苏州银行吴江支行	银行	1,000,000.00	2023年11月23日	2024年11月23日	3.35%

9	保证贷款	江苏银行苏州分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3年11月29日	2024年11月28日	3.10%
10	保证贷款	民生银行吴江支行	银行	3,120,000.00	2023年10月27日	2024年4月24日	3.65%
合计	-	-	-	45,076,500.00	-	-	-

六、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权益分派日期	每10股派现数（含税）	每10股送股数	每10股转增数
2023年5月24日	1.5	0	5
合计	1.5	0	5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否 √不适用

(三)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股

项目	每10股派现数（含税）	每10股送股数	每10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3.0	0	0

报告期权益分派方案是否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是 □否

报告期内盈利且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及员工情况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年度税前报酬 (万元)	是否在公司 关联方 获取报酬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胡毓芳	董事长、总经理	女	1969年5月	2022年4月11日	2025年4月10日	50.00	否
王安琪	董事、副总经理	女	1991年4月	2022年4月11日	2025年4月10日	40.81	否
尹蕾	董事	女	1971年5月	2022年4月11日	2025年4月10日	65.83	否
尹蕾	董事、副总经理(历任)	女	1971年5月	2022年4月11日	2023年11月28日	-	否
代艳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1982年7月	2022年4月11日	2025年4月10日	89.04	否
姚静雯	董事	女	1990年9月	2022年4月11日	2025年4月10日	20.79	否
贾新华	董事	男	1973年4月	2022年4月11日	2025年4月10日	0.00	是
王尧	独立董事	男	1960年4月	2022年5月19日	2025年4月10日	12.00	否
朱中一	独立董事	男	1975年4月	2022年5月19日	2025年4月10日	12.00	否
严康	独立董事(现任)	男	1976年1月	2023年12月13日	2025年4月10日	0.00	否
王德瑞	独立董事(历任)	男	1959年5月	2022年5月19日	2023年12月13日	12.00	否
刘伟	监事会主席	男	1986年1月	2022年4月11日	2025年4月10日	38.63	否
朱奇	监事	男	1972年8月	2022年4月11日	2025年4月10日	33.85	否
陆耀华	监事(现任)	男	1983年5月	2023年3月2日	2025年4月10日	0.00	是
周雪凤	监事(历任)	女	1979年10月	2022年4月11日	2023年3月2日	0.00	是
严建新	财务负责人 (财务总监)	男	1974年1月	2022年4月11日	2025年4月10日	107.35	否
董事会人数:					9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胡毓芳、王安琪母女通过英宝投资间接持有太湖雪 62.39%的股份，通过湖之锦间接持有公司 8.46%的股份。

董事贾新华任苏州市吴江创联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历任监事周雪凤在苏州市吴江创联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监事、在苏州市吴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任监事，现任监事陆耀华在苏州市吴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从事风控法务工作。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胡毓芳	董事长、总经理	0	0	0	0%	0	0	0
王安琪	董事、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0
尹蕾	董事	0	0	0	0%	0	0	0
代艳	董事、董事秘书	0	0	0	0%	0	0	0
姚静雯	董事	0	0	0	0%	0	0	0
贾新华	董事	0	0	0	0%	0	0	0
王尧	独立董事	0	0	0	0%	0	0	0
朱中一	独立董事	0	0	0	0%	0	0	0
严康	独立董事	0	0	0	0%	0	0	0
王德瑞	独立董事（历任）	0	0	0	0%	0	0	0
刘伟	监事会主席	0	0	0	0%	0	0	0
朱奇	监事	0	0	0	0%	0	0	0
陆耀华	监事	0	0	0	0%	0	0	0
周雪凤	监事（历任）	0	0	0	0%	0	0	0
严建新	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	0	0	0	0%	0	0	0
合计	-	0	-	0	0%	0	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周雪凤	监事	离任	无	工作调整
陆耀华	无	新任	监事	原监事离职补选监事
王德瑞	独立董事	离任	无	因独立董事任职家数超过限制
严康	无	新任	独立董事	原独立董事离职补选独立董事
尹蕾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董事	工作调整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八条的规定，王德瑞先生因独立董事任职家数超过限制，于2023年11月28日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2023年11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严康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2023年12月13日，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补选严康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议案主要内容为：提名严康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尹蕾女士因工作需要于2023年11月28日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继续担任公司董事。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陆耀华，男，1983年5月出生，本科学历，2017年5月-2020年4月期间担任苏州市吴江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和苏州市吴江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监事，2020年5月至今在苏州市吴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从事风控法务工作。

严康，男，1976年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苏州大学财政学专业，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1998年9月至今，历任苏州市兴瑞税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副所长、所长；2020年9月至今，担任荣旗工业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报酬确定依据以及实际支付情况：

1、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及确认依据

公司非独立董事从公司领取的薪酬由基本工资和绩效奖金组成，绩效奖金根据年度的考核情况确定，独立董事采取固定津贴，津贴标准经股东大会审议确定为每人每月1万元。公司监事从公司领取薪酬，薪酬由基本工资和绩效奖金组成，绩效奖金根据年度的考核情况确定。其中，股东委派的董事、监事从外部股东处领取薪酬。董事、监事薪酬由股东大会审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薪酬由基本工资和绩效奖金组成，绩效奖金根据年度的考核情况确定。

基于地方经济发展程度、行业水平、个人能力、工作内容等因素综合确定。根据企业战略目标、企业价值观等方面的总方针和总要求，从企业的财务实力的状况出发，以其本人在公司担任

的职务及签订的劳动合同为基础，按照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确定其薪酬；奖金及绩效由公司的年度经营业绩和年度绩效考核为确定依据。

2、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

2023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的报酬总额为 482.32 万元。

(四)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销售人员	183	38		221
生产人员	231	74		305
技术人员	51	15		66
行政人员	17	3		20
财务人员	16	1		17
员工总计	498	131		629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1
硕士	1	1
本科	89	114
专科及以下	407	513
员工总计	498	629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薪酬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国家相关法律与员工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按时支付员工薪酬并依法缴纳五险一金。

2、培训计划

公司根据人才队伍建设积极开展人才培养工作，不断提升员工职业素养与岗位胜任能力，培养内容涵盖行业信息、企业文化、公司制度、技能提升等多方面。

3、离退休职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需承担的离退休职工费用。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一）、行业界定及依据

公司主营业务为丝绸相关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制造、品牌推广、渠道建设及销售服务。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公司属于制造业中的床上用品制造。此外，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销售“太湖雪”品牌产品，通过在境内线上线下建立自有零售渠道，同时依托互联网平台进行海内外线上销售，近年来随着公司品牌影响力的提升和多元化渠道的拓展建设，公司“太湖雪”品牌产品销售收入逐年提升。

（二）、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和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和行业监管体制

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是国内床上用品制造业的主管部门之一，主要负责产业政策的制定，并监督、检查其执行情况，研究制定行业发展规划、指导行业结构调整、实施工业管理，参与行业体制改革、技术进步、质量管理等工作。

国家茧丝绸协调办公室隶属于商务部，直接对口丝绸行业，在协调产业链布局、助力品牌建设、促进桑蚕农业与丝绸加工业前沿技术突破、面向国内外宣传特色产品、打造中国及全球丝绸知名品牌等方面发挥着关键性作用。

行业自律组织为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和中国丝绸协会。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主要职责为制定行业行规行约，规范行业行为，建立行业自律机制，维护行业利益，向企业提供信息咨询服务等。中国丝绸协会主要职责为开展行业调查研究，反映行业诉求，提出行业发展和立法等方面的意见和建议，参与制订行业发展规划，完善行业管理，促进行业发展等。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行业政策

近年来，国家对公司所属产业的主要政策法规如下：

政策名称	颁布机构	颁布时间	主要内容
《关于开展 2022 纺织服务“优供给促升级”活动的通知》	工信部	2022.10	要求提升企业创意设计能力，增强品牌消费引领作用，通过创意设计大赛及交流研讨活动，推动纺织非物质文化遗产与现代时尚融合发展，引导企业加强品牌建设。
《关于新时代推进品牌建设的指导意见》	国家发改委等七部门	2022.8	到 2025 年，品牌建设初具成效，品牌对产业提升、区域经济发展、一流企业创建的引领作用更加凸显，中国品牌世界共享，人民群众对中国品牌的满意度进一步提高
《关于开展 2022 “三品”全国行动的通知》	工信部	2022.6	支持地方在家纺、服装、家具等行业，突出产业集聚优势和区域产品特色，进一步挖掘中国文化、中国记忆、民族特色、地域特色、中华老字号等传统文化基因，打造竞争力强、美誉度高的特色区域品牌，引领消费升级。
《关于茧丝绸行业“十四五”发展的指导意见》	商务部	2021.9	培育国内知名丝绸品牌 50 个，重点打造 5 个以上具有国际影响力的丝绸服装家纺品牌，推动 3-5 家丝绸企业在主板上市，培育一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
《蚕桑丝绸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	工信部、农业农村部、	2020.9	到 2025 年，实现种桑养蚕规模化、丝绸生产智能化、综合利用产业化。种桑养蚕和丝绸工业上

(2021-2025年)》	商务部、文化和旅游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知识产权局		下游协同发展，蚕桑茧丝资源综合利用水平不断提高，丝绸文化和品牌影响力持续增强，初步形成高质量发展的产业体系。提高产品质量打造丝绸精品，提升创意设计水平培育丝绸品牌，传承弘扬传统丝绸文化，保护利用丝绸文化遗产，推动蚕桑国际产能合作，支持丝绸产业国际合作。
《关于促进制造业产品和服务质量提升的实施意见》	工信部	2019.8	促进消费品工业提质升级。制定发布升级和创新消费品指南，推动轻工纺织等行业的创新产品发布。培育壮大个性化定制企业和平台，推动企业发展个性化定制、规模定制、高端定制。持续开展纺织服装创意设计园区(平台)试点示范工作，提高创意设计水平，推动产品供给向“产品+服务”转变，促进消费升级。
《关于完善促进消费体制机制，进一步激发居民消费潜力的若干意见》	国务院	2018.9	培育中高端消费市场，形成若干发展势头良好、带动力强的消费新增长点。积极培育网络消费、定制消费、体验消费、智能消费、时尚消费等消费新热点，鼓励与消费者体验、个性化设计、柔性制造等相关的产 加快发展。

(三) 行业概况

1、丝绸行业概述

(1) 丝绸发展史概述

蚕丝和人体肌肤蛋白近源，具有极好的生物相容性、天然的抑菌性及亲肤、吸湿、保暖、透气等特性。世界丝绸看中国，中国是桑蚕的原产地，素有“东方丝国”的美称。蚕桑文化是中华文明的重要组成部分，至今已有 5,000 多年的历史。自古以来，丝绸随着“丝绸之路”及“海上丝绸之路”贸易传遍世界，成为中华文明的一张闪亮名片。

新中国成立之初，丝绸业是出口创汇的支柱产业，受到国家高度重视，保持了较快速度发展。改革开放后，丝绸业进入一个新的发展时期，我国生丝产量快速增长，逐步主导了世界丝绸产业链的前端，尤其是 2001 年中国加入世贸组织后，生丝出口大幅增长，占世界生丝贸易量的 80%以上。然而，这一时期国内丝绸企业品牌意识较为淡薄，在全球产业链分工中处于附加值较低的环节，全球丝绸产业的大部分利润被意大利、法国、日本等专注于丝绸深加工的品牌商所分走。

2010 年以来，随着国内居民收入不断提高，消费升级需求持续推进，加上个性化消费、绿色消费、文化消费等理念的引领，国内市场对丝绸产品的需求逐步释放，丝绸产业迎来了历史性的发展机遇。国内企业开始注重品牌打造与品牌运营，一批国内知名丝绸品牌开始成长并脱颖而出。

从地域发展来看，中国丝绸主要分布在苏州、杭州、湖州、嘉兴、无锡和中国西部地区的南充，前 5 个均集中于环太湖流域。环太湖区也因此成为我国丝绸产业最为集中和发达的地区。

(2) 蚕丝被概述

蚕丝被即以蚕丝为填充物的被子。蚕丝是自然界中集轻、柔、细为一体的天然纤维，主要成份为动物蛋白质，含有人体必须的 18 种氨基酸。蚕丝被透气性好，保暖性佳，且贴肤柔软、蓬松轻盈，备受消费者青睐。据国标规定，填充物含桑蚕丝和(或)柞蚕丝 50%及以上的被类可称为蚕丝被，填充物含 100%蚕丝的为纯蚕丝被，填充物含 50%及以上蚕丝为混合蚕丝被。

蚕丝被产量和规模的真正提升是在机制丝绵工艺和装备开发应用之后，上世纪 90 年代，机制丝绵的加工装备以及机制丝绵的加工工艺逐步趋于成熟和实用化。进入 21 世纪以来，我国蚕丝被产业真正形成规模效应经历了将近二十年的时间。蚕丝被之所以能迅速地被众多百姓家庭所接受，除了我国城乡居民生活水平不断地提高之外，蚕丝被产品自身优良的应用特性也是人们消费的主要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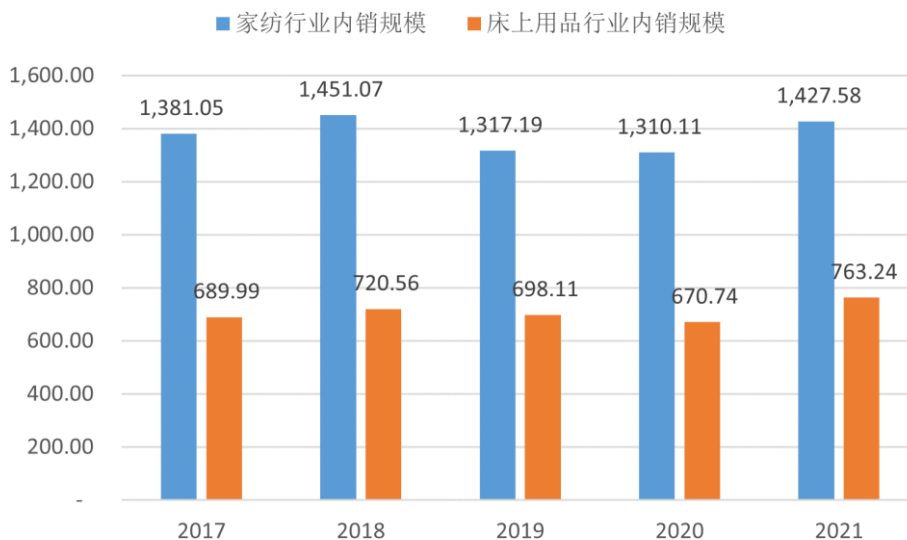
蚕丝被产业发展至今，已经形成两大产业集群，即吴江震泽和桐乡洲泉。2010年中国纺织工业协会等单位命名江苏省吴江市震泽镇为“中国蚕丝被家纺名镇”，浙江省桐乡市洲泉镇为“中国蚕丝被名镇”。

2、家纺行业和床上用品行业市场情况

根据中国家纺协会的数据统计显示，2017年我国家纺行业规模以上企业内销规模为1,381.05亿元，随后保持平稳发展。2021年我国家纺行业规模以上企业内销规模为1,427.58亿元，同比增长8.97%。我国床上用品内销规模呈同样的发展态势，2017-2021年发展平稳，2021年床上用品规模以上企业内销规模达763.24亿元，同比增长13.79%。在内外因素影响下，家纺行业和床上用品行业内销能取得如此成绩实属不易，随着城镇化进程的持续推进及居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升，我国家纺行业和床上用品行业仍拥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2022年受内外因素影响，物流压力陡增，原料成本高企等不利因素严重阻碍了家纺企业的生产运营。消费场景恢复缓慢、受居民收入增长放缓等导致的市场需求总体偏弱给家纺行业带来较大挑战。国家统计局统计的规模以上家纺企业全年内销产值基本与上年持平；协会跟踪统计的250余家家纺企业和13个重点产业集群内销产值均实现小幅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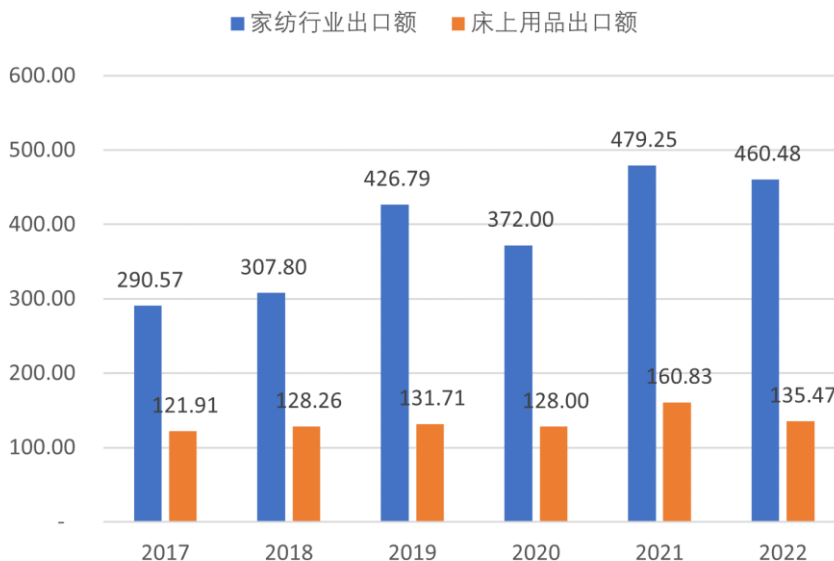
2017-2021年家纺行业和床上用品行业内销规模（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中国家纺协会

根据中国家纺协会的数据统计显示，2017年开始我国家纺行业出口规模保持稳定增长，从2017年的290.57亿美元增长到2021年的479.26亿美元，最近四年复合增长率达到13.33%。2017-2021年间均保持增长，2021年家纺产品出口额达到479.26亿美元，同比增长28.7%。2022年家纺产品出口额减少至460.48亿美元，降幅为3.9%。床上用品出口规模和家纺产品的出口情况类似，除2020年和2022年小幅下降外，其余年份均保持增长，其中，2021年床上用品出口规模达到160.83亿美元，同比增长25.6%。预计，随着消费市场回暖，家纺产品出口额和床上用品出口额将再次稳定增长。

2017-2022年家纺行业和床上用品行业出口规模（单位：亿美元）



数据来源：中国家纺协会

3、丝绸行业市场情况

(1) 丝绸行业市场概况

2018年以来，房地产价格上涨、中美贸易战等因素对终端消费的影响日益明显，一定程度上压制了丝绸消费市场。2020年下半年以来，随着直播带货、抖音小店、微商等线上营销模式的不断拓展和国潮品牌的崛起，国内丝绸消费需求开始回升，丝绸产品的内销比例进一步上升至70%左右。

根据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提供数据显示，2022年丝绸行业整体经营状况略有下降。全国559家规模以上丝绸企业营业收入664.35亿元，全国规模以上丝绸企业丝产量49,878吨，同比增长2.23%。其中，缫丝加工营业收入264.02亿元；丝织加工营业收入330.83亿元；丝印染营业收入69.5亿元。

¹目前随着消费市场回暖，国际贸易和群众消费将被再度刺激，丝绸行业有望继续良性发展。

(2) 真丝绸商品进出口情况

受中美贸易战、欧美市场丝绸消费低迷的影响，2018至2020年我国真丝绸商品出口额和出口量略有下滑。2021年丝绸出口企稳回暖。2022年我国真丝绸商品出口持续保持繁荣，全国真丝绸商品出口金额16.99亿美元，同比增长25.93%。其中，丝类出口4.8亿美元，同比增长79.78%，占比28.25%，出口数量0.89万吨，同比增长54.53%，出口单价53.99美元/公斤，同比增长16.33%；真丝绸缎出口4.63亿美元，同比增长17.73%，占比27.29%，出口单价6.37美元/米，同比增长3.07%；丝绸制成品出口7.56亿美元，同比增长9.74%，占比44.46%。综上，国内外消费群体对真丝类产品的购买热度不断上升。

(3) 蚕丝被市场情况

2018至2022年，中国蚕丝被产量逐步从1,215万条增长至1,663万条左右，年复合增长率约为8.2%。2020年我国蚕丝被产量为924万条；2021年我国蚕丝被产量达到1,340万条；2022年，我国蚕丝被产量达到1,663万条。按《2020年苏杭丝绸产业调研报告》中的蚕丝被平均单价计算，2022

¹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2022年1-12月丝绸行业经济运行简况》

年，我国蚕丝被市场规模达到约 220.36 亿元。

随着蚕丝被行业不断朝规范化方向发展，行业中的优秀企业开始基于优质产品来打造自身品牌，赢得消费者的品牌认同，这十分有利于行业的长远健康发展。

中国蚕丝被产区主要分布在江苏、浙江、河南、江西、湖南、广东、山东、陕西、广西、湖北等地。2021 年，上述十个省市蚕丝被产量总和占全国蚕丝被总产量的 98.3%，其中江苏、浙江、河南、江西蚕丝被产量分列 1-4 位，合计占比超过 70%。

（四）行业发展趋势

1、消费水平不断提高、消费习惯逐步升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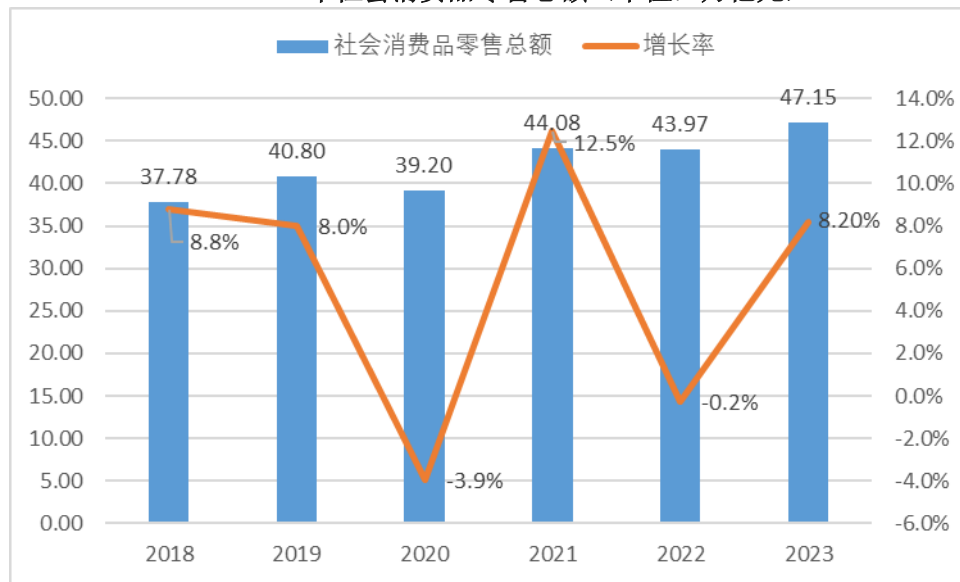
丝绸产品不仅能通过其自身的实用性满足人们对更高品质生活的需求，更能通过依附于丝绸产品之上的文化创意设计寄予美好寓意，满足人们的精神需求。丝绸行业的发展与经济发展和居民收入增长息息相关。随着经济水平的不断提高，人们在满足温饱需求的同时，越来越注重生活品质及精神享受。

近年来，我国人均国内生产总值和人均可支配收入均稳步增长，2019 年，我国人均国内生产总值更是首次突破 1 万美元大关，随后，持续创新高，2022 年人均国内生产总值达到 85,698 元人民币，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36,883 元人民币，均保持同比增长。2017-2022 年，全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一直保持 8% 以上的较快速度增长，2022 年达到 43.97 万亿元。

随着我国经济的不断发展，居民生活水平的持续提高，人们的生活由“温饱型”向“小康型”转变，人们对日常生活的需求由实用性、经济性逐渐向舒适性、绿色环保和赏心悦目转变，促使丝绸产品的消费理念也在不断发生变化。随着居民消费水平的进一步提高，国内丝绸产业的成长空间将更为广阔。

2017-2023 年，全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总体上保持增长趋势，复合增长率达到 5.23%，2023 年全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 47.15 万亿元，同比增长 8.20%。居民消费需求也逐渐从注重数量转向追求质量、从生存型消费转向发展型和享受型消费。

2018-2023 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单位：万亿元）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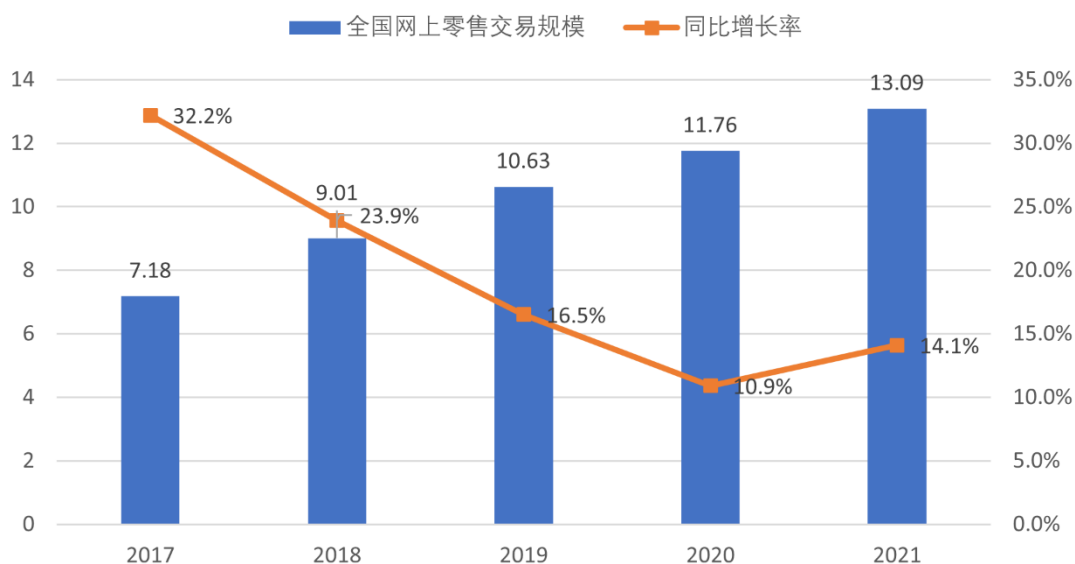
2、数字经济持续助力产业升级

近年来，中国数字文化产业快速发展，结合网络新渠道、大数据、网络直播等“互联网+”新技术、新业态的广泛推动，涌现出诸多适合新一代群体需求的视频、直播、网络社区等新兴业态，丝绸产业结构从产业链到价值链不断优化升级。

行业中的优势企业以直营专卖店或展示交易厅为依托，积极开展电子商务网店和电子商务平台建设，推动线上线下融合营销模式，提高服务品质。同时企业充分应用“互联网+”及信息技术，精准定位，开发个性化订制渠道，提供差异化优质服务，持续优化客户体验，提升品牌创新能力及溢价能力。在“互联网+”、消费升级趋势下，新型终端消费模式将不断涌现，有助于扩大丝绸消费规模。行业中的优势企业更容易通过不同平台的线上流量，去触达、获得并留存更广泛的消费者人群，在这一过程中，完成从品牌认知到品牌认同再到品牌忠诚的黏性提升。

2017-2019年，网上零售业一直保持快速增长。《中国电子商务报告 2021》数据显示，2021年，全国网上零售额达 13.09 万亿元，同比增长 14.1%（剔除价格因素后）。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 10.8 万亿元，同比增长 12.0%，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比重为 24.5%，在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中，吃类、穿类和用类商品分别增长 17.8%、8.3%和 12.5%。从用户群体看，CNNIC 数据显示，截至 2021 年 12 月，全国网民规模达 10.32 亿，较 2020 年 12 月增长 4296 万，互联网普及率达 73.0%，其中网络购物用户规模达 8.42 亿，网购用户占全部网民的比例已达 81.6%。

2017-2021 年全国网上零售交易规模及同比增长率（单位：万亿元）



数据来源：《中国电子商务报告 2021》

从网络零售发展的区域来看，网络零售额占比排名前十省份为广东、浙江、北京、上海、江苏、福建、山东、河北、安徽、四川，合计占全国比重为 87.38%。

2021 年短视频、流媒体直播成为常态化电商营销渠道。《中国电子商务报告 2021》数据显示，截至 2021 年 12 月，中国电商直播用户规模为 4.64 亿，同比增长 7,579 万，已占网民整体的 44.9%。直播电商呈现出集聚化、品牌化、专业化的发展趋势，各地纷纷以形成直播行业集群效应为目标打造有影响力的直播产业基地。同时，直播电商通过采取柔性供应链、高标准品控等多种方式，有效提升质量和效率。

另一方面，在社交媒体蓬勃发展的背景下，依托社交私域流量，叠加海外用户多渠道网购习惯，跨境电子商务独立站应运而生。跨境电商独立站具有独特的竞争优势，一是可突出品牌实力和影响力，有利于用户认知与识别，提升黏性和复购；二是便于自主积累和应用客户数据，开展会员管理、优惠积分、定制化推送等多样化营销活动；三是较为丰富的快速建站工具，极大降低了企业建站门槛。

3、多因素促进跨境电商持续增长

2020 年国家相关部门出台了零售进口试点城市扩容、鼓励新业态新模式发展、创新优化监管措施、拓展物流通道、结汇市场放开等跨境电商相关政策文件。2020 年由此成为跨境电商多渠道、多平台、品牌化发展的重要转折点。

从国内来看，得益于我国网络零售市场发展和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应用，目前已经有一批高品质高

颜值的“新国货”品牌快速崛起，逐步形成了“品牌电商化”的发展模式。其中一批优秀品牌正在加速向海外复制，为更多中国品牌出海提供了良好示范，也带动越来越多的“新国货”借力跨境电商，走上“国内打造+海外复制”的品牌出海之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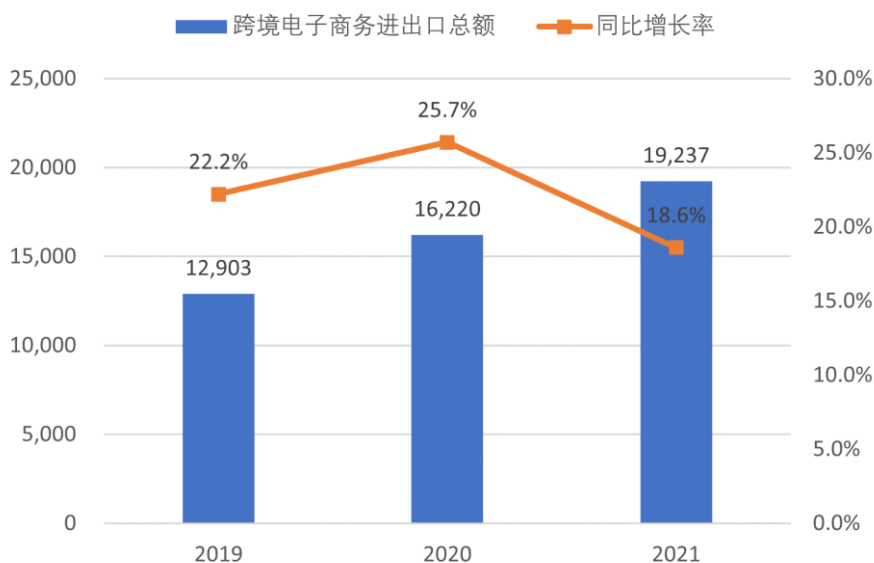
从国际来看，海外很多国家会迅速地进入消费分级的阶段，不同的消费群体对于新产品、新供给、新品牌的需求将有一个井喷式爆发增长。同时，中国的供给在全球结构性市场中的地位将进一步加强，国货出海将迎来重要的窗口期。

阿里巴巴国际站数据与亚马逊发布的《2020 中国出口跨境电商趋势报告》均显示，海外市场对家居用品、家用电器、个人护理、室内运动娱乐、远程办公等领域产品的需求快速增长。根据相关调研信息显示，我国家纺产品卖家绝大多数通过亚马逊平台开展出口跨境电商贸易，独立站较少。据相关新闻资料，亚马逊在欧美电商市场中占据 80% 以上的市场份额。我国的家纺生产企业卖家或者贸易商卖家大多通过亚马逊平台开展 B2C 出口贸易，卖家根据订单将货物发送至亚马逊自有海外仓，亚马逊平台负责将货物从海外仓送至消费者。B2B 出口贸易则大多通过阿里巴巴国际站平台开展，更加类似于传统贸易，卖家多是我国家纺生产企业，买家多是国际采购商。

床上用品是家纺跨境 B2B 出口的主要品类。根据阿里巴巴国际站数据，2019 年，床上用品销量占全部家纺产品销量的比重为 63%。从床上用品细分品类来看，床上套件、毯子、枕头是销量最好的品类。

我国一批优秀企业抓住机遇，通过跨境电商直接对接海外消费者，为企业发展创造了新的增长点。根据《中国电子商务报告 2021》数据显示，2019-2021 年，我国跨境电子商务蓬勃发展，海关总署数据显示，全国跨境电商进出口总额从 2019 年的 1.29 万亿元增长至 2021 年的 1.92 万亿元，年复合增长率高达 22.1%。

2017-2021 年全国跨境电子商务进出口总额及增速（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中国电子商务报告 2021》

注 1：本文中的跨境电商进出口为全业态口径，以在线成交的进出口货物为统计范围，包括并不限于海关监管方式“网购保税”（代码 1210、1239）、“跨境直购”（代码 9610）、“跨境电商企业对企业直接出口”（代码 9710）及“跨境电商出口海外仓”（代码 9810）项下进出口货物。

注 2：本文中的数据以年度统计调查资料等为基础编制，对已公布的初步统计数据予以修正。

4、以文化为底蕴为消费注入新活力，聚焦消费行业的中华文化属性

国家发展改革委于 2022 年 1 月 18 日提出，坚持扩大内需这一战略基点，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打通生产、分配、流通、消费各环节，着力挖掘居民消费潜力，推动消费总量扩大和质量改善，增强人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巩固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为推动高质量发展和创

造高品质生活提供有力支撑。2017年4月24日，国务院发布《关于同意设立“中国品牌日”的批复》，同意自2017年起，将每年5月10日设立为“中国品牌日”。2022年国家发改委等七部门于8月25日发布《关于新时代推进品牌建设的指导意见》，提出到2025年，要培育一批品牌管理科学规范、竞争力不断提升的一流品牌企业，形成一批影响力大、带动作用强的产业品牌、区域品牌，中国品牌世界共享取得明显实效，人民群众对中国品牌的满意度进一步提高。

在当前“内循环”市场主线中，“国产替代”不再仅仅是生产端的必然趋势，需求端同样需要“国货替代”，国货品牌仍有着广阔的市场空间，国潮优势将进一步体现。中国国家品牌网发布《2022国潮品牌发展洞察报告》，报告在传统文化的融合与创新方面也提到国潮的相关概念，“国潮”是新国人向全世界输出中国文化、中国科技中国品牌、中国潮流的全面自信，国潮品牌以品牌为载体，是借助新产品、新渠道、新营销、新资本、新IP等全面突围的国货引领者，成为经过一定时间沉淀、能够代表国家形象、可以持续引领时代潮流的品牌。国潮产业或是我们所定义的具有中华文化属性的标的可以从新人群、新产品在内的六大影响维度分析，并且需要符合中国文化、生活理念、民族特色和中国优势四大特征，或至少具备其一。而国潮产业将在国潮品牌集群化进程中，依靠“文化+科技”的双轮驱动，以无边界“融合+创新”为发展主线，横跨时间、纵跨行业，最终成就国货之潮、国牌之潮。

极光发布的《2021新青年国货消费研究报告》中表示，超过90%的60后和超过80%的70后在日常消费中以购买国产品牌为主，人们对国货的支持具有广泛的基础，同时有近70%的90后和80%的00后消费者以购买国产品牌为主，他们更愿意接受新事物，展现出越来越强的国货消费偏好，为国潮经济的发展提供了环境。目前Z世代（通常指1995-2009年出生的一代人）在我国的人群规模已经突破2.6亿，占总人口数量约为19%。据清渠数智联合金麦奖发布的《2022年新消费趋势白皮书》，Z世代月人均可支配收入高达4673元，未来消费能力将进一步提高，逐渐成为中国消费的主力人口，他们对于中华文化的认可以及对国产品牌的偏好展现了新消费趋势。

（五）行业面临的主要机遇与挑战

1、主要机遇

（1）国家政策的有力支持

我国是桑树原产地和丝绸发源地，也是全球最大的蚕桑丝绸生产、出口国。蚕桑文化是中华文明的起点，至今已有5,000多年的历史。蚕桑丝绸产业涉及种植养殖、加工制造、商贸流通、文化创意等多个领域，聚集大量中小微企业、农户、商户、合作社等经济组织，是一二三产业协同发展和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的典型。近年来，国家产业政策积极引导丝绸行业高质量发展，推动产业科技创新，促进自有品牌建设。

2022年6月，工信部印发《关于开展2022“三品”全国行动的通知》，支持地方在家纺、服装、家具等行业，突出产业集聚优势和区域产品特色，进一步挖掘中国文化、中国记忆、民族特色、地域特色、中华老字号等传统文化基因，打造竞争力强、美誉度高的特色区域品牌，引领消费升级。

2022年8月，国家发改委等七部门发布《关于新时代推进品牌建设的指导意见》，提出到2025年，要培育一批品牌管理科学规范、竞争力不断提升的一流品牌企业，形成一批影响力大、带动作用强的产业品牌、区域品牌，中国品牌世界共享取得明显实效，人民群众对中国品牌的满意度进一步提高。

2022年10月，工信部发布《关于开展2022纺织服务“优供给促升级”活动的通知》，要求提升企业创意设计能力，增强品牌消费引领作用，通过创意设计大赛及交流研讨活动，推动纺织非物质文化遗产与现代时尚融合发展，引导企业加强品牌建设。相关国家政策支持为家纺行业及丝绸行业的发展营造了良好环境。

（2）经济发展与收入增长激发丝绸产品消费

丝绸行业的发展与经济发展和居民收入增长息息相关，随着人均住房面积的提高及生活品质需求的提升，我国居民潜在的对家纺、服装、服饰丝绸产品消费需求呈增长趋势。

近年来，我国人均国内生产总值和人均可支配收入均稳步增长，2019年，我国人均国内生产总值突破1万美元大关。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我国人均国内生产总值从2017年的59,592元增长到2022年的85,698元，增长43.81%；我国人均可支配收入从2017年的25,974元增长到2022年的36,833元，增长42.00%。近几年我国经济发展动力开始发生转变，重点放在扩内需促消费，畅通国内大循环。

在基本实现温饱，朝中等发达国家迈进的过程中，居民消费潜力必将被进一步激发出来，丝绸行业有望获得良好发展契机。

（3）产业链较为完善

中国是丝绸的发源地，是世界上最早从事种桑，育蚕、缫丝、织绸的国家，我国人民历来重视丝绸业，特别是改革开放以后，我国的丝绸行业取得了快速发展，独特的地理环境使我国具备了植桑养蚕的所有条件，成为世界上最大的丝绸原料出口国。

丝绸是我国传统产业，经过多年发展，我国丝绸行业形成了一条完整的产业链，从种桑养蚕到缫丝、织绸、服装及其他丝绸制成品的加工，形成了上下游衔接和配套生产。另外，丝绸产业多年发展培养了丰富的产业人才，有利于产业的长期可持续发展。

（4）海外市场机遇

经济全球化深入发展，包括丝绸在内的纺织品服装市场规模仍继续增长。发达经济体仍是丝绸商品出口的主要市场，新兴经济体购买力提升，有利于扩大国际丝绸消费需求，“一带一路”建设全面推进，将提升丝绸作为中华传统文化符号的认知度和美誉度，拓展我国丝绸产业国际市场发展空间。

阿里巴巴国际站数据与亚马逊发布的《2020 中国出口跨境电商趋势报告》均显示，海外市场对家居用品、家用电器、个人护理、室内运动娱乐、远程办公等领域产品的需求快速增长。丝绸相关产品将迎来良好的海外市场发展机遇。

2、面临挑战

原材料生丝价格波动风险

由于蚕丝的产量容易受到气候、自然灾害、国家政策等多个因素的影响，生丝价格容易产生波动，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导致了丝绸产品价格的波动，而丝绸商品的价格弹性较大，所以当生丝价格波动较大时，丝绸行业企业会难以应对。

第十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 和投资者保护



第十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是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3年修订）》《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制定的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不断完善法人治理机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为提高公司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决策效率与质量，修订《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及新增《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严格遵循《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要求，做到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司治理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有关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的召集程序、决议程序、表决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以及议事规则的规定，运作规范；公司重要决策的制定能够遵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规定，通过相关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照要求出席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治理及运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级内部管理制度要求，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机构完善，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治理机制中，三会相互牵制，保证公司股东的利益不被侵害。公司股东大会的召开、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议案内容、会议记录等方面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且股东大会采用包含网络投票的表决方式，涉及重大决策、关联交易事项均对中小股东单独计票。同时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还设立专门对接投资者的电话、邮箱、网站，保持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公司的治理机制能够给全体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确保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其合法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事项如人事变动、对外投资、融资、关联交易、担保等事项均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公司治理制度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公司重大决策事项程序合规、合法，决策有效。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三次修订。（1）、因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注册资本等发生变化，公司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详见2023年2月15日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2）、因公司权益分派涉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发生变化，公司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详见2023年6月2日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3-085）。（3）、因《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施行，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详见2023年11月28日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3-130）。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9	<p>2023年2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等26项议案。</p> <p>2023年4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等15项议案。</p> <p>2023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的议案》2项议案。</p> <p>2023年6月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等4项议案。</p> <p>2023年7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回</p>

		<p>购股份方案的议案》。</p> <p>2023年8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等5项议案。</p> <p>2023年10月30日，公司董事会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p> <p>2023年11月28日，公司董事会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补选严康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等9项议案。</p> <p>2023年12月13日，公司董事会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等7项议案。</p>
<p>监事会</p>	<p>7</p>	<p>2023年2月14日，公司监事会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变更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等8项议案。</p> <p>2023年4月13日，公司监事会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等10项议案。</p> <p>2023年4月26日，公司监事会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p>2023年7月17日，公司监事会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p> <p>2023年8月14日，公司监事会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等4项议案。</p> <p>2023年10月30日，公司监事会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p> <p>2023年11月28日，公司监事会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p>

		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股东大会	5	<p>2023年3月2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修订部分条款的议案》《关于修订<利润分配制度>的议案》《关于变更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等18项议案。</p> <p>2023年5月8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等9项议案。</p> <p>2023年6月20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p> <p>2023年8月31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p>2023年12月13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补选严康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等3项议案。</p>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召集、通知、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会议提案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均严格依法履行各自的权利义务，未出现不符合法律、法规的情况。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公司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及新增《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修订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及新增《媒体采访和投资者调研接待管理办法》，推动公司规范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披露相关信息，提高公司透明度，保障投资者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除此之外，公司还设立专门对接投资者的电

话、邮箱、网站，保持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维护投资者和公司的长期信任关系。

二、 内部控制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1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王德瑞、朱中一、尹蕾担任委员，其中独立董事2人，会计专业独立董事王德瑞为主任委员、召集人。2023年12月13日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严康、朱中一、尹蕾担任委员，其中独立董事2人，会计专业独立董事严康为主任委员、召集人。2023年2月15日，公司董事会下设新增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报告期内，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相关工作制度的规定，定期或不定期召开会议及现场调研，就有关事项进行审议并按规定将部分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未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异议。

独立董事人数是否不少于董事会人数的1/3

是 否

是否设置以下专门委员会、内审部门

审计委员会 是 否

提名委员会 是 否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是 否

战略委员会 是 否

内审部门 是 否

(二)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兼职上市公司家数 (含本公司)	在公司连续任职时间 (年)	出席董事会次数	出席董事会方式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出席股东大会方式	现场工作时间 (天)
王尧	1	2	9	现场出席	5	现场出席	16
朱中一	2	2	9	现场出席	5	现场出席	19
严康 (新任)	2	1	1	现场出席	0	现场出席	1
王德瑞 (历任)	4	2	8	现场出席	5	现场出席	22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等制度规定，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诚信和勤勉的态度，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并依据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做出独立、

客观、公正的判断，对重大事项发表了建议和独立意见，公司均予以采纳，切实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作用。

独立董事资格情况

在任独立董事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自律规则规定的条件、独立性等要求。

(三)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的监督活动中没有发现公司存在风险，没有发现任何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受到侵害的情况，监事会对本年度的监督事项均无异议。

(四)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经营，逐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方面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均保持了独立，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持续自主经营的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1、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能够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未受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干涉、控制，亦未因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公司经营自主权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良影响。

2、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产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公司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离。

3、资产独立

公司对其拥有的所有资产具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并完全独立运营，产权明晰，均由公司实际控制和使用。公司资产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共享、共同、被其占用或者为其担保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4、机构独立

公司机构设置完整，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已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各内部组织机构和各经营管理部门均独立履行其职能，独立负责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组织机构具有独立性。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有机构混同的情形。

5、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相关财务人员，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在银行独立开立账户，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五) 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制

度、决策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一系列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现有内控制度全面覆盖经营运作的各个方面，且能够得到有效执行。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内部控制制度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公司将不断调整、完善相关内控制度。

(六)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认真执行信息披露义务及管理事务，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健全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严格执行《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上述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七)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体系和薪酬制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主要由月度基本薪酬和年度绩效薪酬及奖励组成，其中，月度薪酬按岗位、职级、工作完成情况等确定，年度绩效薪酬及奖励按公司财务年度经济效益实现情况和个人贡献由董事会审议确认。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 5 次股东大会，均提供网络投票方式。在审议选举董事、监事的议案时，按照公司《累积投票实施细则》的规定，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三) 投资者关系的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严格按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媒体采访和投资者调研接待管理办法》的要求积极对接投资者的来访意愿。公司董事会秘书具体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投资者的来访和咨询，并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媒体采访和投资者调研接待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的披露有关信息，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权利。同时，公司积极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的学习，提高自身接待水平，拓宽投资者接待方式，回应投资者咨询。公司加强管理团队合规意识，强化信息披露工作，确保投资者更加准确的了解公司的经营发展情况。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XYZH/2024SUAA1B0011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4 年 4 月 15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刘跃华 侯守峰 1 年 1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36.00

审计报告

XYZH/2024SUAA1B0011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二、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湖雪公司”或“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太湖雪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太湖雪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四、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

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 收入确认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26所述的会计政策及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29。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太湖雪主要从事蚕丝被及丝绸制品生产及销售，如财务报表附注三、26及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五、29所述，2023年的营业收入为531,388,655.82元。由于营业收入是太湖雪关键业绩指标，可能存在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主要执行的审计程序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测试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设计和运行； 2、通过抽样检查销售合同及其关键条款，对与收入确认有关的重大风险及报酬转移时点或控制权转移时点进行分析评估，进而评估太湖雪销售收入的确认政策； 3、分析主要产品毛利率及波动原因，判断销售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4、针对不同的销售模式，通过抽样检查发货单据、运输单据、报关单、签收单、销售结算单等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评估确认收入的真实性； 5、对本期重大销售和期末重大应收账款余额执行函证程序； 6、以抽样方式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获取支持性证据，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利用IT专家工作，了解、测试和评价太湖雪确认收入依赖的信息系统的的设计 and 运行的有效性。

2.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3.应收账款”。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如财务报表附注三、11及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五、3所述，太湖雪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应收账款余额为69,529,490.69元、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为</p>	<p>我们主要执行的审计程序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及评价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减值测试有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内部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3,763,454.42 元。

由于应收账款可收回性的确定需要太湖雪公司管理层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和客观证据,并评估预期未来可获取的现金流量以确定其现值,这些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若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分析检查太湖雪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率是否合理,重新计算坏账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 3、对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进行期后收款测试,评价本期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 4、通过分析太湖雪公司应收账款的逾期账龄和客户信誉情况,并结合客户历史还款情况等对客户信用风险作出评价;同时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及检查期后回款情况,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 5、评价太湖雪公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会计处理以及相关信息在财务报表中的列报和披露是否恰当。

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太湖雪公司 2023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太湖雪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太湖雪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太湖雪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七、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太湖雪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太湖雪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太湖雪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跃华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侯守峰

中国 北京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五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05,500,642.29	173,520,005.1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30,196.0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3	65,766,036.27	33,657,492.0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4	703,024.17	5,978,365.7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5	8,980,180.48	3,352,055.6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6	208,706,047.87	150,766,594.5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7	10,328,339.69	6,148,539.85
流动资产合计		400,014,466.83	373,423,052.9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8	10,45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9	20,542,788.80	21,618,132.2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10	60,575,074.52	30,091,366.88

无形资产	五、11	2,731,280.04	2,497,874.1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2	10,075,781.87	4,987,679.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3	12,660,425.23	7,243,260.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7,035,350.46	66,438,313.65
资产总计		517,049,817.29	439,861,366.5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4	45,076,500.00	57,3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5	57,198,082.64	14,251,181.0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16	9,387,876.71	7,212,853.2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17	13,377,033.94	10,708,409.04
应交税费	五、18	2,589,955.24	10,486,316.26
其他应付款	五、19	4,355,711.68	7,170,089.2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0	8,880,308.72	8,016,750.93
其他流动负债	五、21	2,202,730.87	1,845,248.57
流动负债合计		143,068,199.80	116,990,848.3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22	50,020,836.65	22,263,824.4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五、23	375,987.46	324,999.91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3	8,781,995.18	4,105,507.5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9,178,819.29	26,694,331.90
负债合计		202,247,019.09	143,685,180.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24	53,164,758.00	35,443,17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5	119,880,094.55	133,645,692.41
减：库存股	五、26	13,401,808.36	
其他综合收益	五、27	-992,988.91	-139,527.5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8	19,037,716.39	15,346,890.4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9	136,256,604.00	110,917,864.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13,944,375.67	295,214,092.31
少数股东权益		858,422.53	962,094.0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14,802,798.20	296,176,186.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17,049,817.29	439,861,366.57

法定代表人：胡毓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严建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严建新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5,347,648.31	161,276,685.7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86,313,039.11	58,358,299.6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03,024.17	6,074,153.06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22,045,106.89	12,040,175.3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92,000,472.28	136,192,947.7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751,425.69	5,202,173.89
流动资产合计		405,160,716.45	379,144,435.4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20,897,930.40	8,551,813.4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057,460.65	11,364,738.5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7,782,010.21	26,957,153.37
无形资产		2,731,280.04	2,497,874.1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845,327.10	3,612,114.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182,477.18	5,988,651.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2,496,485.58	58,972,344.99
资产总计		517,657,202.03	438,116,780.4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5,076,500.00	57,3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7,198,082.64	14,901,520.03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13,271,361.78	10,520,797.51
应交税费		1,560,082.64	9,610,061.62
其他应付款		2,401,086.33	5,355,288.5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8,857,828.19	7,130,271.9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555,581.97	7,561,527.87
其他流动负债		1,598,928.45	1,435,760.41

流动负债合计		138,519,452.00	113,815,227.9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7,238,129.07	19,156,390.0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15,507.29	247,062.9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8,667,301.53	4,043,573.0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6,220,937.89	23,447,025.97
负债合计		194,740,389.89	137,262,253.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53,164,758.00	35,443,17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3,199,348.59	137,048,624.57
减：库存股		13,401,808.36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037,716.39	15,346,890.4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0,916,797.52	113,015,839.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22,916,812.14	300,854,526.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17,657,202.03	438,116,780.47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	2022年
一、营业总收入		531,388,655.82	340,470,068.81
其中：营业收入	五、30	531,388,655.82	340,470,068.8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07,987,298.85	311,822,015.90
其中：营业成本	五、30	329,841,777.74	198,655,226.1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31	2,035,873.10	1,994,658.99
销售费用	五、32	132,768,024.17	76,452,031.42
管理费用	五、33	23,192,526.99	18,835,170.80
研发费用	五、34	18,486,223.21	15,480,463.21
财务费用	五、35	1,662,873.64	404,465.38
其中：利息费用		3,283,937.32	2,984,779.52
利息收入		760,239.12	84,947.80
加：其他收益	五、36	19,153,862.86	9,104,376.8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7	677,603.70	8,6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8	196.0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9	-2,151,124.76	637,168.3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0	-2,446,639.99	-2,607,626.0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1	109,270.2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744,525.13	35,790,571.97
加：营业外收入	五、42	343,448.42	7,682.77
减：营业外支出	五、43	1,348,869.23	550,761.3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739,104.32	35,247,493.43
减：所得税费用	五、44	3,496,735.07	3,973,743.8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242,369.25	31,273,749.62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242,369.25	31,273,749.6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03,671.53	-356,366.69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346,040.78	31,630,116.3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53,461.40	12,047.8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853,461.40	12,047.86

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53,461.40	12,047.86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3,388,907.85	31,285,797.4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3,492,579.38	31,642,164.17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3,671.53	-356,366.6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493	0.768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493	0.7684

法定代表人：胡毓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严建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严建新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	2022年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511,089,284.99	333,127,170.90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329,533,948.61	206,124,981.39
税金及附加		2,026,401.50	1,981,174.46
销售费用		112,497,948.92	58,221,429.41
管理费用		20,513,557.91	16,891,867.61
研发费用		18,486,223.21	15,480,463.21
财务费用		2,170,836.09	296,586.82
其中：利息费用		3,137,988.90	2,896,701.96
利息收入		744,896.61	71,783.98
加：其他收益		19,152,285.86	9,104,376.8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677,603.70	8,6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50,511.16	713,068.3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00,137.97	-2,607,626.0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9,270.2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348,879.47	41,349,087.12
加：营业外收入		343,448.41	7,136.05
减：营业外支出		1,348,858.30	531,243.5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343,469.58	40,824,979.66
减：所得税费用		3,435,209.89	4,548,635.5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908,259.69	36,276,344.0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908,259.69	36,276,344.0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6,908,259.69	36,276,344.0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	2022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4,822,937.70	366,718,303.1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294.8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	18,951,620.52	9,674,757.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3,811,853.09	376,393,061.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8,196,572.23	201,508,811.9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0,023,343.99	53,045,563.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364,604.29	11,752,392.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	100,369,635.16	59,896,379.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2,954,155.67	326,203,147.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7,697.42	50,189,913.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2,000,000.00	2,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77,603.70	8,6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		568,881.8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677,603.70	2,577,481.8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491,618.72	4,762,413.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2,480,000.00	2,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971,618.72	6,762,413.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94,015.02	-4,184,931.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5,076,500.00	65,3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	1,927.87	2,615,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078,427.87	187,915,5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7,300,000.00	52,9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132,114.89	26,980,343.4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	28,536,549.43	27,004,175.5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968,664.32	106,934,519.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890,236.45	80,980,980.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07,191.21	571,301.2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019,362.84	127,557,263.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3,420,005.13	45,862,741.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400,642.29	173,420,005.13

法定代表人：胡毓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严建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严建新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	2022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4,294,201.77	352,514,498.3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326,009.60	9,943,623.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2,620,211.37	362,458,121.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8,028,543.06	202,106,635.1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7,552,258.44	51,644,976.7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880,888.02	10,272,356.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639,713.50	54,176,612.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5,101,403.02	318,200,580.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18,808.35	44,257,541.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2,000,000.00	2,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77,603.70	8,6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8,881.8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677,603.70	2,577,481.8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597,570.80	4,760,714.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4,346,117.00	2,2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143,687.80	6,960,714.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66,084.10	-4,383,232.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5,076,500.00	65,3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27.87	2,615,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078,427.87	187,915,5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7,300,000.00	52,9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132,114.89	26,980,343.4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016,330.33	26,669,449.5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448,445.22	106,599,793.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370,017.35	81,315,706.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88,255.68	331,139.8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929,037.42	121,521,155.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176,685.73	39,655,530.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247,648.31	161,176,685.73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443,172.00				133,645,692.41		-139,527.51		15,346,890.42		110,917,864.99	962,094.06	296,176,186.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443,172.00				133,645,692.41		-139,527.51		15,346,890.42		110,917,864.99	962,094.06	296,176,186.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17,721,586.00				-13,765,597.86	13,401,808.36	-853,461.40		3,690,825.97		25,338,739.01	-103,671.53	18,626,611.83

“一”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4,346,040.78	-		33,388,907.85
										103,671.5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955,988.14	13,401,808.36							-9,445,820.2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3,401,808.36							-13,401,808.3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955,988.14								3,955,988.14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690,825.97	-9,007,301.77				-5,316,475.80
1. 提取盈余公积							3,690,825.97	-3,690,825.9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的分配(或股东)									-5,316,475.80			-5,316,475.8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721,586.00				-17,721,586.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7,721,586.00				-17,721,586.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3,164,758.00				119,880,094.55	13,401,808.36	-992,988.91	19,037,716.39	136,256,604.00	858,422.53	314,802,798.20	

项目	2022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443,172.00				30,057,654.45		151,575.37		11,719,256.01		108,025,885.47	1,318,460.75	178,412,853.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443,172.00				30,057,654.45		151,575.37		11,719,256.01		108,025,885.47	1,318,460.75	178,412,853.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00,000.00				103,588,037.96		12,047.86		3,627,634.41		2,891,979.52	-356,366.69	117,763,333.0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047.86				31,630,116.31	-356,366.69	31,285,797.4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000,000.00				103,588,037.96								111,588,037.9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8,000,000.00				93,933,962.26								101,933,962.2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038,575.70								7,038,575.70
4. 其他				2,615,500.00								2,615,500.00
(三) 利润分配								3,627,634.41	-28,738,136.79			-25,110,502.38
1. 提取盈余公积								3,627,634.41	-3,627,634.4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5,110,502.38			-25,110,502.38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5,443,172.00			133,645,692.41		-139,527.51		15,346,890.42		110,917,864.99	962,094.06	296,176,186.37

法定代表人：胡毓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严建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严建新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443,172.00				137,048,624.57				15,346,890.42		113,015,839.60	300,854,526.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443,172.00				137,048,624.57				15,346,890.42		113,015,839.60	300,854,526.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7,721,586.00				-13,849,275.98	13,401,808.36			3,690,825.97		27,900,957.92	22,062,285.5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6,908,259.69	36,908,259.69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53,164,758.00				123,199,348.59	13,401,808.36			19,037,716.39		140,916,797.52	322,916,812.14

项目	2022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443,172.00				33,609,467.85				11,719,256.01		105,477,632.31	178,249,528.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443,172.00				33,609,467.85				11,719,256.01		105,477,632.31	178,249,528.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8,000,000.00				103,439,156.72				3,627,634.41		7,538,207.29	122,604,998.4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6,276,344.08	36,276,344.0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000,000.00				103,439,156.72							111,439,156.7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8,000,000.00				93,933,962.26							101,933,962.2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												

益的金额					6,889,694.46							6,889,694.46
4. 其他					2,615,500.00							2,615,500.00
(三) 利润分配											-	-
1. 提取盈余公积									3,627,634.41		28,738,136.79	25,110,502.3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5,110,502.38	-25,110,502.38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未余额	35,443,172.00				137,048,624.57				15,346,890.42		113,015,839.60	300,854,526.59
----------	---------------	--	--	--	----------------	--	--	--	---------------	--	----------------	----------------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1. 股份公司设立前的股权结构变化情况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集团”)的前身为苏州太湖雪丝绸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06 年 5 月 18 日。本集团历史沿革情况如下:

2006 年 5 月 18 日, 经苏州市吴江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 胡掌林以货币出资 100 万元设立苏州太湖雪丝绸有限公司。该出资经苏州华瑞会计师事务所审验, 并出具了华瑞验内字(2006)第 229 号验资报告。

2010 年 1 月 20 日, 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 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700 万元, 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800 万元, 其中胡掌林以货币出资 7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87.50%, 胡毓芳以货币出资 1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12.50%, 该增资经苏州华瑞会计师事务所审验, 并出具华瑞验内字(2010)067 号验资报告。

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胡掌林	7,000,000.00	87.50
胡毓芳	1,000,000.00	12.50
合计	8,000,000.00	100.00

2012 年 12 月 15 日, 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 增加注册资本 500 万元, 该货币出资由原股东胡毓芳一次性缴足, 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1300 万元。该增资经苏州中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 并出具了中合会验字(2012)051 号验资报告。

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胡掌林	7,000,000.00	53.85
胡毓芳	6,000,000.00	46.15
合计	13,000,000.00	100.00

2013 年 10 月 21 日, 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 原股东将股权全部转让给苏州英宝投资有限公司, 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2013 年 11 月 28 日, 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 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700 万元, 由苏州英宝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 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该增资经苏州中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 并出具了中合会验字(2013)160 号验资报告。

2013 年 12 月 20 日, 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 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380 万元, 由苏州英宝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 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2380 万元。该变更经苏州中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 并出具了中合会验字(2013)176 号验资报告。

2014 年 7 月 1 日, 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 苏州英宝投资有限公司以 300 万元的价格转

让给苏州湖之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2.61%的股权，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
苏州英宝投资有限公司	20,800,000.00	87.39
苏州湖之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00	12.61
合计	23,800,000.00	100.00

2014年8月18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242.2908万元，其中苏州东方汇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出资132.1586万元，苏州市吴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110.1322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2,622.2908万元。该变更经苏州中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中合会验字（2014）041号验资报告。

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
苏州英宝投资有限公司	20,800,000.00	79.32
苏州湖之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00	11.44
苏州东方汇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321,586.00	5.04
苏州市吴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101,322.00	4.20
合计	26,222,908.00	100.00

2014年9月26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22.0264万元，其中陈强以货币出资22.0264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2644.3172万元。该变更经苏州中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中合会验字（2014）061号验资报告。

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
苏州英宝投资有限公司	20,800,000.00	78.66
苏州湖之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00	11.35
苏州东方汇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321,586.00	5.00
苏州市吴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101,322.00	4.16
陈强	220,264.00	0.83
合计	26,443,172.00	100.00

2. 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

2016年2月15日，苏州太湖雪丝绸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决定以截至2015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

2016年1月20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710020号《审计报告》，确认苏州太湖雪丝绸有限公司以2015年12月31日为审计基准日经审计后的账面净资产值为42,108,066.85元。

2016年2月15日，苏州太湖雪丝绸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共同签署了《发起人协议书》，同意以2015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经审计确认的账面净资产42,108,066.85元折为股份公

司股份 26,443,172.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股份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6,443,172.00 元;由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作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按各自在公司注册资本中的出资比例分别持有股份公司的股份;净资产超过股份公司注册资本的 15,664,894.85 元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

2016 年 2 月 15 日,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各股东出资真实、足额到位,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 710115 号《验资报告》。

2016 年 3 月 1 日,苏州太湖雪丝绸有限公司在江苏省苏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

上述变更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苏州英宝投资有限公司	20,800,000.00	78.6592
苏州湖之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00	11.3451
苏州东方汇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321,586.00	4.9978
苏州市吴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101,322.00	4.1649
陈强	220,264.00	0.8330
合计	26,443,172.00	100.0000

2016 年 7 月 19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上市,证券代码为 838262。

2020 年 7 月 31 日,苏州东方汇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将股权转让给苏州英宝投资有限公司。

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苏州英宝投资有限公司	22,120,587.00	83.6532
苏州湖之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00	11.3451
苏州市吴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101,322.00	4.1649
陈强	220,264.00	0.8330
陈麒元	999.00	0.0038
合计	26,443,172.00	100.0000

2021 年 12 月 15 日,公司向苏州市吴江创联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 1,000,000 股,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苏州英宝投资有限公司	22,119,487.00	80.6010
苏州湖之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00	10.9317
苏州市吴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101,322.00	4.0131
苏州市吴江创联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55,556.00	2.0244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44,444.00	1.6195
陈强	220,264.00	0.8026
翟德杏	1,199.00	0.0044
王佩珠	599.00	0.0022
沈政耀	299.00	0.0011
迟重然	2.00	0.0000
合计	27,443,172.00	100.0000

2022年12月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070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

公司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和网上向开通北京证券交易所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8,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15.00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20,000,000.00元，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01,933,962.26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8,000,00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35,443,172.00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22年12月23日到位，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XYZH/2022SUA1B0014】验资报告。

太湖雪于2022年12月30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2023年5月8日，公司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公司目前总股本为35,443,172股，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转增5股（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所形成的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5股，无需纳税；以其他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0股，需要纳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5,316,475.80元，转增17,721,586股；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本为53,164,758股。

截至2023年12月31日，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苏州英宝投资有限公司	33,167,830.50	62.39
苏州湖之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00,000.00	8.46
苏州市吴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651,983.00	3.11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专用证券账户	1,231,384.50	2.32
苏州市吴江创联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33,334.00	1.57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66,666.00	1.25
陈强	330,396.00	0.62
苏州震泽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43,750.00	0.46
苏州创禾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苏州吴江文化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27,500.00	0.24

清石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苏州吴江清石文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7,500.00	0.24
其他	10,284,414.00	19.34
合计	53,164,758.00	100.00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披露相关规定编制。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2023年12月31日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3. 营业周期

本集团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本集团编制和披露财务报表遵循重要性原则。本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事项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事项及其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如下：

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披露事项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重要的投资活动	公司十二个月内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建筑物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净资产的10%，或绝对值达到1000万元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资产总额的0.5%
重要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资产总额的0.5%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预付款项	资产总额的0.5%
重要的核销应收款项	资产总额的0.5%
重要账龄超过1年的应付款项	资产总额的0.5%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收入总额或资产总额超过本公司总收入或总资产15%的非全资子公司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

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所有子公司。本集团判断控制的标准为，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集团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消。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集团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等。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集团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

(3)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本集团

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集团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本集团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时反映如下要素：①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②货币时间价值；③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集团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以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债务人所处行业、逾期信息、应收款项账龄等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的减值进行评估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1) 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低风险组合	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集团选择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应收款项，除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已发生信用减值的款项单项确定其信用损失外，通常按照共同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基础上，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应反映的要素，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编制应收账款逾期天数/应收账款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

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例如客户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应收该客户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已显著高于其所处于账龄、逾期区间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等，本集团对应收该客户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①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根据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账龄、款项性质、信用风险敞口、历史回款情况等为基础，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对于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本集团判断账龄为其信用风险主要影响因素，因此，本集团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5)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对于金融资产转移交易，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2.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半成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本集团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13. 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

(1) 合同资产

本集团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集团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集团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上述附注三、11 金融工具减值相关内容。

(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14.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本集团选择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增量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

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集团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①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15.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的证据表明本集团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或形成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

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权益性投资，即对合营企业投资。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2）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初始投资成本对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初始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不调整长期

股权投资账面价值；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差额调增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计入取得投资当期损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持有投资期间，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不构成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16.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已出租的建筑物，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本集团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

17. 固定资产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等。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本集团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及建筑物	20	1.00	4.95
2	机器设备	10	1.00	9.90
3	运输工具	4	1.00	24.75
4	办公设备及其他	3-5	1.00	19.80-33.00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8.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19. 借款费用

本集团将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构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确定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的每一会计期间，本集团按照以下方法确认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借入专门借款的，按照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其中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0. 无形资产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商标权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本集团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摊销方法
1	土地使用权	50	按产权证上载明的使用年限
2	软件	5	预计收益年限
3	商标权	1.5	按使用期限

21. 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

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的资产组合。

本集团在进行减值测试时，按照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回收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2.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3. 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等。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集团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集团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集团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

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24. 预计负债

当代金券兑换、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当前最佳估计数进行复核并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5. 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如需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6.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收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时，按照个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间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在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

1.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2.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3.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4.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货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具体原则

(1) 线下销售模式

① 直营专卖模式

将商品交付给客户，已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力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销售收入。

② 企业客户集采模式

针对境内销售，将商品交付给客户，取得客户签收单或入库单等证明文件后确认收入。针对境外销售，将产品报关、取得报关单，已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力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销售收入。

③直营商场专柜模式

由商场向消费者开具发票和收款，商场按期与本集团进行已销商品的结算，根据商场提供的销售结算单确认销售收入。

④经销模式

公司交付货物，对方收到货物后在签收单上签字确认，公司在对方签收后确认销售收入。

(2) 线上销售模式

①自营店铺销售模式

针对境内销售，公司发货后经由客户确认收货或系统自动确认收货并收到货款时确认收入。针对境外销售，客户在第三方电商平台或太湖雪海外官网下单并支付货款后，线上销售平台负责将货物配送给客户或者公司委托物流公司配送交货给客户，在将商品交付给物流公司时确认销售收入。

②电商平台入仓和直发模式

在平台客户对外销售后，公司于期末根据经双方确认的当期销售清单确认销售收入。

27.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本集团对除以下情形外的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1)暂时性差异产生于商誉的初始确认或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2)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除以下情形外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1)暂时性差异产生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2)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能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因此存在不确定性。

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29. 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2)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1) 租赁确认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

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2)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集团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2)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或延长了租赁期限;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或租赁期限延长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本集团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就上

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集团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②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本集团为出租人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集团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分类为经营租赁。

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出租人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1)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0.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本集团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集团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31.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解释第 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在首次施行上述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上述交易，企业应当按照上述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上述会计处理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对租赁业务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解释第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本公司对 2022 年度合并比较财务报表及母公司比较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追溯调整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合并)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母公司)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负债表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81,158.80	7,243,260.46	1,995,155.57	5,988,651.07
递延所得税负债		4,105,507.58		4,043,573.01
盈余公积	15,351,898.17	15,346,890.42	15,351,898.17	15,346,890.42
未分配利润	110,958,264.63	110,917,864.99	113,060,909.36	113,015,839.60
少数股东权益	960,092.59	962,094.06	--	--
利润表项目：				
所得税费用	4,054,700.16	3,973,743.81	4,627,623.77	4,548,635.58

本公司对 2022 年度合并比较财务报表及母公司比较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期初数追溯调整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 (合并)		2022 年 1 月 1 日 (母公司)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负债表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06,658.64	3,441,870.00	1,234,421.38	3,304,508.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59,573.63		2,199,153.23
盈余公积	11,732,162.58	11,719,256.01	11,732,162.58	11,719,256.01
未分配利润	108,138,752.20	108,025,885.47	105,593,791.44	105,477,632.31
少数股东权益	1,317,049.72	1,318,460.75	--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四、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4.55%、21%、20%、15%

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15%
苏州市盛太丝绸有限公司	20%
苏州小镇故事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0%
上海太湖之雪科技有限公司	20%
苏州湖之锦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0%
SilkBoxInc.	联邦税：21%、 州税：4.55%
苏州太湖雪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
苏州太湖雪丝绸科技有限公司	20%
苏州太湖雪茧丝绸科技有限公司	20%

2. 税收优惠

1、2022年11月18日，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通过，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2005161），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企业自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向主管税务机关办理完减免手续后，三年内可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即按2022年至2024所得税率减按15%计缴。

2、2023年10月18日，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先进制造业企业复审通过，获得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资格，根据财税【2023】43号文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其中，先进制造业企业是指高新技术企业（含所属的非法人分支机构）中的制造业一般纳税人，高新技术企业是指按照《科技部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修订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国科发火〔2016〕32号）规定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已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2005161），证书在有效期内，符合申请先进制造业的要求。

3、苏州市盛太丝绸有限公司、苏州小镇故事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上海太湖之雪科技有限公司、苏州湖之锦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苏州太湖雪丝绸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太湖雪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苏州太湖雪茧丝绸科技有限公司属于小微企业，根据财税【2019】13号文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

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税【2021】12 号文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年初”系指 2023 年 1 月 1 日，“年末”系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年”系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上年”系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3,130.40	414.80
数字货币	123,765.00	491,975.00
银行存款	96,679,611.93	158,932,750.51
其他货币资金	8,694,134.96	14,094,864.82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105,500,642.29	173,520,005.1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428,420.03	8,762,562.75

注：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 8,694,134.96 元，为第三方支付平台资金。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履约保证金	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100,000.00	100,000.00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196.06	
其中：理财产品	30,196.06	
合计	30,196.06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8,924,408.99	34,901,012.96
1-2 年	309,397.70	312,704.33
2-3 年	13,414.00	314,422.57
3-4 年	282,270.00	15,651.55
4-5 年		54,993.57
合计	69,529,490.69	35,598,784.98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9,529,490.69	100.00	3,763,454.42	5.41	65,766,036.27
其中：按账龄组合	69,529,490.69	100.00	3,763,454.42	5.41	65,766,036.27
合计	69,529,490.69	100.00	3,763,454.42		65,766,036.27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598,784.98	100.00	1,941,292.98	5.45	33,657,492.00
其中：按账龄组合	35,598,784.98	100.00	1,941,292.98	5.45	33,657,492.00
合计	35,598,784.98	100.00	1,941,292.98		33,657,492.00

1) 应收账款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68,924,408.99	3,446,220.45	5.00
1-2年	309,397.70	30,939.77	10.00
2-3年	13,414.00	4,024.20	30.00
3-4年	282,270.00	282,270.00	100.00
合计	69,529,490.69	3,763,454.42	

(3) 本年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41,292.98	1,888,537.97		66,376.53		3,763,454.42
合计	1,941,292.98	1,888,537.97		66,376.53		3,763,454.42

(4)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6,376.5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东方优选（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2,443,958.14	1年以内	32.28	1,122,197.91
北京京东世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3,508,446.31	1年以内	19.43	675,422.32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10,446,472.11	1年以内	15.02	522,323.61
北京优之行科技有限公司	2,452,900.11	1年以内	3.53	122,645.01
苏州市博欣艺术品有限公司	1,485,927.96	1年以内	2.14	74,296.40
合计	50,337,704.63		72.40	2,516,885.25

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703,024.17	100.00	4,927,993.24	82.43
1-2年			1,040,202.82	17.40
2-3年			4,149.65	0.07
3年以上			6,020.00	0.10
合计	703,024.17	100.00	5,978,365.71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杭州筑梦家纺有限公司	302,400.00	1年以内	43.01
南通哈奥纺织有限公司	197,333.85	1年以内	28.07
内蒙古精卓羊绒制品有限公司	116,591.56	1年以内	16.58
新昌县龙翔纺织有限公司	64,041.43	1年以内	9.11
杭州惜诺丝绸科技有限公司	10,608.29	1年以内	1.51
合计	690,975.13		98.28

5.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980,180.48	3,352,055.64
合计	8,980,180.48	3,352,055.64

5.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8,612,291.86	2,994,326.20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代收代付款	361,288.82	257,804.45
备用金	74,000.00	82,000.00
其他	417,355.68	250,401.61
合计	9,464,936.36	3,584,532.26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6,943,298.51	1,626,526.28
1-2年	903,120.73	651,940.37
2-3年	594,816.51	341,200.00
3-4年	180,700.00	289,335.40
4-5年	279,335.40	169,203.23
5年以上	563,665.21	506,326.98
合计	9,464,936.36	3,584,532.26

(3) 其他应收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464,936.36	100.00	484,755.88	5.12	8,980,180.48
其中: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	852,644.50	9.01	54,141.29	6.35	798,503.21
按低风险组合计提坏账	8,612,291.86	90.99	430,614.59	5.00	8,181,677.27
合计	9,464,936.36	100.00	484,755.88		8,980,180.48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84,532.26	100.00	232,476.62	6.49	3,352,055.64
其中: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	590,206.06	16.47	82,760.31	14.02	507,445.75
按低风险组合计提坏账	2,994,326.20	83.53	149,716.31	5.00	2,844,609.89
合计	3,584,532.26	100.00	232,476.62		3,352,055.64

1) 其他应收款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6,943,298.51	347,164.89	5.00
1-2年	903,120.73	56,665.13	6.27
2-3年	594,816.51	29,740.83	5.00
3-4年	180,700.00	9,035.00	5.00
4-5年	279,335.40	13,966.77	5.00
5年以上	563,665.21	28,183.26	5.00
合计	9,464,936.36	484,755.88	

2) 其他应收款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232,476.62			232,476.62
2023年1月1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262,987.26			262,987.26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10,708.00			10,708.00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484,755.88			484,755.88

(4) 其他应收款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2,476.62	262,987.26		10,708.00		484,755.88
合计	232,476.62	262,987.26		10,708.00		484,755.88

(5)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0,708.00

(6)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年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吴江市震泽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5,000,000.00	1年以内	52.83	250,000.00
苏州市姑苏区财政局	押金保证金	350,000.00	1年以内	3.70	17,500.00
天玑星辉(苏州)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27,884.00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6	16,394.20
周立芬	押金保证金	250,000.00	5年以上	2.64	12,500.00
苏州翔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35,652.40	1年以内	2.49	11,782.62
合计		6,163,536.40		65.12	308,176.82

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 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6,731,255.62		56,731,255.62
周转材料	4,151,714.71		4,151,714.71
委托加工物资	5,638,419.90		5,638,419.90
在产品	4,135,032.74		4,135,032.74
库存商品	127,269,709.26	3,458,116.53	123,811,592.73
半成品	14,238,032.17		14,238,032.17
合计	212,164,164.40	3,458,116.53	208,706,047.87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 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8,404,343.27		38,404,343.27
周转材料	3,864,839.99		3,864,839.99
委托加工物资	3,446,091.08		3,446,091.08
在产品	2,658,655.33		2,658,655.33
库存商品	99,151,159.68	3,761,119.44	95,390,040.24
半成品	7,002,624.68		7,002,624.68
合计	154,527,714.03	3,761,119.44	150,766,594.59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3,761,119.44	2,446,639.99		2,749,642.90		3,458,116.53
合计	3,761,119.44	2,446,639.99		2,749,642.90		3,458,116.53

7.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摊费用	7,885,852.10	4,368,163.15
待认证进项税	1,096,984.39	
待抵扣进项税	682,857.33	702,227.30
应收退货成本	662,645.87	532,400.66
预缴纳税金		545,748.74
合计	10,328,339.69	6,148,539.85

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嵊州陌桑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10,450,000.00	
合计	10,450,000.00	

(2) 本年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本年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嵊州陌桑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非交易性质，拟长期持有	

9. 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20,542,788.80	21,618,132.2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0,542,788.80	21,618,132.22

9.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25,198,889.90	2,906,378.28	3,052,080.55	3,829,036.05	1,629,870.18	36,616,254.96
2. 本年增加金额		228,823.01	588,618.80	363,548.67	139,538.05	1,320,528.53
(1) 购置		228,823.01	588,618.80	363,548.67	139,538.05	1,320,528.53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年末余额	25,198,889.90	3,135,201.29	3,640,699.35	4,192,584.72	1,769,408.23	37,936,783.49
二、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7,157,918.56	1,109,302.27	2,522,779.15	2,985,739.90	1,222,382.86	14,998,122.74
2. 本年增加金额	1,248,295.26	242,185.12	364,420.94	416,939.05	124,031.58	2,395,871.95
(1) 计提	1,248,295.26	242,185.12	364,420.94	416,939.05	124,031.58	2,395,871.95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年末余额	8,406,213.82	1,351,487.39	2,887,200.09	3,402,678.95	1,346,414.44	17,393,994.69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16,792,676.08	1,783,713.90	753,499.26	789,905.77	422,993.79	20,542,788.80
2. 年初账面价值	18,040,971.34	1,797,076.01	529,301.40	843,296.15	407,487.32	21,618,132.22

10.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43,232,230.02	43,232,230.02
2. 本年增加金额	42,077,141.35	42,077,141.35
(1) 租入	40,737,476.09	40,737,476.09
(2) 租赁变更	1,339,665.26	1,339,665.26
3. 本年减少金额	2,698,738.16	2,698,738.16
(1) 处置		
(2) 租赁变更	2,698,738.16	2,698,738.16
4. 年末余额	82,610,633.21	82,610,633.21
二、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13,140,863.14	13,140,863.14
2. 本年增加金额	9,816,724.89	9,816,724.89
(1) 计提	9,780,456.25	9,780,456.25
(2) 租赁变更	36,268.64	36,268.64
3. 本年减少金额	922,029.34	922,029.34
(1) 处置		
(2) 租赁变更	922,029.34	922,029.34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4. 年末余额	22,035,558.69	22,035,558.69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 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60,575,074.52	60,575,074.52
2. 年初账面价值	30,091,366.88	30,091,366.88

11.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明细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050,600.00	4,215,816.10	5,266,416.10
2. 本年增加金额		866,090.72	866,090.72
(1) 购置		866,090.72	866,090.72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 年末余额	1,050,600.00	5,081,906.82	6,132,506.82
二、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262,650.00	2,505,891.99	2,768,541.99
2. 本年增加金额	21,012.00	611,672.79	632,684.79
(1) 计提	21,012.00	611,672.79	632,684.79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 年末余额	283,662.00	3,117,564.78	3,401,226.78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 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1. 年末账面价值	766,938.00	1,964,342.04	2,731,280.04
2. 年初账面价值	787,950.00	1,709,924.11	2,497,874.11

12.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本年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装修费	3,868,433.77	8,312,810.58	3,451,850.65		8,729,393.70
品牌授权使用费	230,357.33		192,325.22		38,032.11
合作费	888,888.88	1,388,349.51	968,882.33		1,308,356.06
合计	4,987,679.98	9,701,160.09	4,613,058.20		10,075,781.87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480,632.26	1,121,624.00	5,882,597.15	878,573.3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455,012.51	1,241,618.84	4,722,001.31	1,142,624.16
可抵扣亏损	2,009,150.25	100,457.51	1,869,894.48	38,920.12
预计负债(包含预计退货)	518,336.44	77,737.62	463,282.07	69,672.81
股权激励	10,994,564.44	1,625,928.73	7,038,575.70	1,037,176.20
租赁负债	58,273,748.43	8,493,058.53	29,462,164.44	4,076,293.85
合计	84,731,444.33	12,660,425.23	49,438,515.15	7,243,260.4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60,075,883.24	8,781,995.18	29,434,536.28	4,105,507.58
合计	60,075,883.24	8,781,995.18	29,434,536.28	4,105,507.5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年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年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年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8,781,995.18	3,878,430.05	4,105,507.58	3,137,752.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8,781,995.18		4,105,507.5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066,533.71	299,014.48
可抵扣亏损	4,938,355.04	1,975,702.76
合计	6,004,888.7476	2,274,717.2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499,191.28	
合计	499,191.28	

(6)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备注
2024			
2025	3,846.05	3,846.05	
2026	181,922.25	181,922.25	
2027	1,776,858.86	1,789,934.46	
2028	2,975,727.88		
合计	4,938,355.04	1,975,702.76	

14.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		7,300,000.00
保证借款	40,076,500.00	30,000,000.00
信用借款	5,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45,076,500.00	57,300,000.00

15.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材料款	47,183,689.49	10,435,177.33
加工费	3,316,332.12	641,123.61
成品款	6,698,061.03	3,174,880.07
合计	57,198,082.64	14,251,181.01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广西昭平县通永蚕丝有限公司	296,891.81	对方未开票, 公司未结算付款
安徽联丰制丝有限公司	131,920.00	对方未开票, 公司未结算付款
上海枫围服装辅料有限公司	53,548.88	对方未开票, 公司未结算付款
海门市情丝曼家用纺织品厂	45,185.84	对方未开票, 公司未结算付款
南通千子晨纺织品有限公司	37,906.20	对方未开票, 公司未结算付款
合计	565,452.73	

16.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货款	9,387,876.71	7,212,853.26
合计	9,387,876.71	7,212,853.26

17.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10,698,722.14	68,270,730.64	65,595,685.84	13,373,766.9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686.90	4,352,319.26	4,358,739.16	3,267.00
合计	10,708,409.04	72,623,049.90	69,954,425.00	13,377,033.94

(2) 短期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152,811.83	62,086,123.82	58,765,341.10	9,473,594.55
职工福利费		1,966,775.06	1,966,775.06	
社会保险费	23,870.80	1,873,630.56	1,895,489.68	2,011.6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9,960.80	1,616,817.38	1,635,095.34	1,682.84
工伤保险费	94.00	61,230.61	61,292.93	31.68
生育保险费		186,063.83	186,063.83	
补充保险费	3,816.00	9,518.74	13,037.58	297.16
住房公积金	4,109.00	2,056,678.36	2,059,527.36	1,260.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517,930.51	287,522.84	908,552.64	3,896,900.71
合计	10,698,722.14	68,270,730.64	65,595,685.84	13,373,766.94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9,393.30	4,220,419.26	4,226,644.56	3,168.00
失业保险费	293.60	131,900.00	132,094.60	99.00
合计	9,686.90	4,352,319.26	4,358,739.16	3,267.00

18.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1,674,976.63	5,889,735.98
增值税	320,383.87	3,731,334.63
个人所得税	181,766.84	23,672.5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0,646.74	390,384.46
教育费附加	120,936.52	360,237.44
印花税	116,113.90	55,820.51
房产税	33,931.50	33,931.50
城镇土地使用税	1,199.24	1,199.24
合计	2,589,955.24	10,486,316.26

19.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355,711.68	7,170,089.23
合计	4,355,711.68	7,170,089.23

19.1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往来款	1,786,924.76	
应付费用	1,700,873.38	6,296,951.71
保证金	825,001.00	847,606.60
代收代付款	42,912.54	25,530.92
合计	4,355,711.68	7,170,089.23

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880,308.72	8,016,750.93
合计	8,880,308.72	8,016,750.93

21. 其他流动负债

(1) 其他流动负债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165,974.36	927,843.16
应收退货款	1,036,756.51	917,405.41
合计	2,202,730.87	1,845,248.57

22. 租赁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69,379,689.28	49,096,464.89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0,478,543.91	18,815,889.55
小计	58,901,145.37	30,280,575.34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880,308.72	8,016,750.93
合计	50,020,836.65	22,263,824.41

23. 预计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形成原因
其他	375,987.46	324,999.91	赠送代金券
合计	375,987.46	324,999.91	

24.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增减(+、-)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35,443,172.00			17,721,586.00		17,721,586.00	53,164,758.00

注：本期股本增加 17,721,586.00 元，主要系根据公司 2023 年 5 月 8 日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总股本 35,443,17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合计转增股本 17,721,586 股，转增后公司股份增加至 53,164,758 股。

25.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126,607,116.11		17,721,586.00	108,885,530.11
其他资本公积	7,038,576.30	3,955,988.14		10,994,564.44
合计	133,645,692.41	3,955,988.14	17,721,586.00	119,880,094.55

注：1、本期股本溢价减少 17,721,586.00 元，主要系本公司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转增股本，详见 24. 股本附注注释。

2、其他资本公积本年新增 3,955,988.14 元，主要系公司股东苏州湖之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湖之锦投资”）于 2021 年 12 月 15 日在合伙企业会议室召开临时合伙人会议，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普通合伙人胡毓芳转让部分股权给公司核心骨干，湖之锦投资已于 2022 年 1 月办理完成工商变更。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可解锁份额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因此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3,955,988.14 元。

26. 库存股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库存股		13,401,808.36		13,401,808.36
合计		13,401,808.36		13,401,808.36

注：1、库存股本期增加 13,401,808.36 元，主要系本公司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而回购的股份。

27.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额					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9,527.51	-853,461.40				-853,461.40		-992,988.91
其中：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9,527.51	-853,461.40				-853,461.40		-992,988.9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39,527.51	-853,461.40				-853,461.40		-992,988.91

28.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5,346,890.42	3,690,825.97		19,037,716.39
合计	15,346,890.42	3,690,825.97		19,037,716.39

29.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	上年
上年年末余额	110,917,864.99	108,025,885.47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其中：《企业会计准则》新规定追溯调整		
会计政策变更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合并范围变更		
其他调整因素		
本年年初余额	110,917,864.99	108,025,885.47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346,040.78	31,630,116.3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690,825.97	3,627,634.4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5,316,475.80	25,110,502.38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本年年末余额	136,256,604.00	110,917,864.99

30.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29,949,702.93	329,345,518.10	339,037,327.65	197,450,541.18
其他业务	1,438,952.89	496,259.64	1,432,741.16	1,204,684.92
合计	531,388,655.82	329,841,777.74	340,470,068.81	198,655,226.10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的分解信息

合同分类	分部 1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产品类型				
其中：蚕丝被	313,038,486.15	212,562,095.41	313,038,486.15	212,562,095.41
床品套件	141,381,711.33	80,520,002.01	141,381,711.33	80,520,002.01
丝绸饰品	55,230,603.11	24,781,299.04	55,230,603.11	24,781,299.04
丝绸服饰及其他	20,298,902.34	11,482,121.64	20,298,902.34	11,482,121.64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境内	449,389,946.24	283,481,751.66	449,389,946.24	283,481,751.66

合同分类	分部 1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境外	80,559,756.69	45,863,766.44	80,559,756.69	45,863,766.44
客户类型				
其中：直销	480,149,587.16	293,355,070.03	480,149,587.16	293,355,070.03
经销	49,800,115.77	35,990,448.07	49,800,115.77	35,990,448.07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线上	264,071,539.90	162,514,738.95	264,071,539.90	162,514,738.95
线下	265,878,163.03	166,830,779.15	265,878,163.03	166,830,779.15
合计	529,949,702.93	329,345,518.10	529,949,702.93	329,345,518.10

31.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815,365.40	842,819.34
教育费附加	786,990.15	815,621.05
印花税	285,254.59	186,147.98
房产税	135,726.00	137,166.06
土地使用税	4,796.96	4,804.56
车船使用税	7,740.00	8,100.00
合计	2,035,873.10	1,994,658.99

32. 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33,431,579.16	23,213,419.09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48,563,172.51	23,132,508.40
电商平台佣金及服务费	31,169,733.44	17,137,429.08
折旧费	9,925,416.28	6,084,109.71
商场管理费	2,601,372.31	1,980,510.77
装修费	1,228,024.98	1,232,715.22
差旅费	1,216,128.79	582,476.09
租赁费	936,316.18	159,163.57
办公费	925,337.64	702,195.92
股权激励	836,725.70	893,241.12
业务招待费	624,713.56	336,135.69
展会费用	276,087.89	132,183.04
会议费	16,500.00	4,897.19
运输装卸费	1,314.11	279,768.49
其他	1,015,601.62	581,278.04
合计	132,768,024.17	76,452,031.42

33.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8,809,301.68	8,028,211.29
中介机构服务费	4,739,494.53	1,346,419.77
折旧及摊销	2,476,502.79	2,536,472.86
股权激励	1,906,005.99	3,391,205.49
业务招待费	1,740,284.60	1,111,459.19
办公费	1,630,453.51	1,376,780.67
差旅费	595,324.77	77,874.49
保险费	61,441.56	263,033.01
运输费	304,984.97	296,352.56
租赁费	14,400.00	14,400.00
其他	914,332.59	392,961.47
合计	23,192,526.99	18,835,170.80

34. 研发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8,814,820.66	7,025,713.55
直接投入	6,883,082.18	4,616,300.72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1,413,231.12	490,008.12
股权激励费用	794,879.73	2,158,626.39
中介服务费	352,712.70	599,827.91
折旧及摊销	157,843.09	434,998.67
办公费	41,330.12	105,066.83
差旅费	28,323.61	49,921.02
合计	18,486,223.21	15,480,463.21

35.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费用	3,283,937.32	2,984,779.52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468,298.23	1,134,891.29
减：利息收入	760,239.12	84,947.80
加：汇兑损失	-1,424,412.66	-2,949,092.60
手续费及其他	563,588.10	453,726.26
合计	1,662,873.64	404,465.38

36. 其他收益

会计科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政府补助	19,153,862.86	9,104,376.82

37.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77,603.70	8,600.00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合计	677,603.70	8,600.00

3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6.06	
其中：理财投资	196.06	
合计	196.06	

39.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888,981.53	698,252.4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62,143.23	-61,084.14
合计	-2,151,124.76	637,168.31

40.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446,639.99	-2,607,626.07
合计	-2,446,639.99	-2,607,626.07

4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109,270.29		109,270.29
其中：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109,270.29		109,270.29
合计	109,270.29		109,270.29

42.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339,973.76	751.26	339,973.76
其他	3,474.66	6,403.24	3,474.66
盘盈利得		528.27	
合计	343,448.42	7,682.77	343,448.42

43.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公益性捐赠支出	1,332,954.78	430,608.67	1,332,954.78
非常损失	8,000.00	84,500.00	8,000.00
罚没及滞纳金支出	884.45	15,780.00	884.45
其他	7,030.00	19,872.64	7,030.00
合计	1,348,869.23	550,761.31	1,348,869.23

44.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年所得税费用	4,237,412.24	5,929,200.32
递延所得税费用	-740,677.17	-1,955,456.51
合计	3,496,735.07	3,973,743.8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本年合并利润总额	37,739,104.3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660,865.6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10,170.7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加计扣除的影响	-2,772,933.4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58,933.9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0,854.44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税率差异产生的影响	-49,942.61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8,786.39
所得税费用	3,496,735.07

45. 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本附注“五、27 其他综合收益”相关内容。

46.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到的政府补贴	17,043,990.85	9,094,908.49
收到的押金、保证金、备用金	1,149,316.04	470,395.74
利息收入	758,313.63	84,947.80
其他		11,606.64
代收代付款项		12,899.22
合计	18,951,620.52	9,674,757.8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支付的各项费用	92,402,980.70	57,890,908.21
支付的押金、保证金、备用金	6,617,815.23	1,454,430.80
营业外支出	1,348,839.23	550,761.31
代收代付款项		279.00
合计	100,369,635.16	59,896,379.32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到定期存款		568,881.85
合计		568,881.85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证券账户利息收入	1,927.87	
股东捐赠		2,615,500.00
合计	1,927.87	2,615,500.00

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库存股回购款	13,401,808.36	
长期租赁	13,394,741.07	6,113,009.05
上市中介费用、财务顾问费	1,740,000.00	16,810,000.00
关联方往来款		4,081,166.54
合计	28,536,549.43	27,004,175.59

(4)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4,242,369.25	31,273,749.62
加: 资产减值准备	2,446,639.99	2,607,626.07
信用减值损失	2,151,124.76	-637,168.3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395,871.95	2,214,539.46
使用权资产折旧	9,780,456.25	10,659,819.13
无形资产摊销	632,684.79	586,925.0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613,058.20	1,948,224.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填列)	-109,270.2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填列)	-196.06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962,801.36	-3,520,393.83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677,603.70	-8,6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5,417,164.77	-3,801,390.46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4,676,487.60	1,845,933.9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60,339,591.25	-23,458,004.6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2,834,192.71	38,319,579.27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14,490,331.39	-14,879,501.60
其他	3,843,890.66	7,038,575.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7,697.42	50,189,913.6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05,400,642.29	173,420,005.13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73,420,005.13	45,862,741.22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019,362.84	127,557,263.91

(5)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105,400,642.29	173,420,005.13
其中：库存现金	3,130.40	414.8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数字货币	123,765.00	491,975.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6,579,611.93	158,832,750.5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8,694,134.96	14,094,864.82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400,642.29	173,420,005.1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7.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0,000.00	质量保证金
固定资产	3,479,585.51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766,938.00	抵押借款
合计	4,346,523.51	

48.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2,556,924.01	7.0827	18,109,925.69
欧元	107,886.19	7.8592	847,899.14
澳元	0.02	4.8484	0.10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234,594.39	7.0827	1,661,561.69
澳元	14,161.32	4.8484	68,659.74
加元	35,747.63	5.3673	191,868.25
欧元	117,626.92	7.8592	924,453.49
英镑	227.81	9.0411	2,059.65
墨西哥比索	88,044.77	2.3915	210,559.07
日元	76,952.00	0.05021	3,863.76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54,375.99	7.0827	385,128.82

(2) 境外经营实体

单位名称	经营地址	记账本位币
Silk Box Inc.	美国	美元

49. 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468,298.23	1,134,891.29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702,539.28	173,563.57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其中：售后租回交易产生部分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4,097,280.35	6,128,057.05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入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		

六、 研发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8,814,820.66	7,025,713.55
直接投入	6,883,082.18	4,616,300.72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1,413,231.12	490,008.12
股权激励费用	794,879.73	2,158,626.39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中介服务费	352,712.70	599,827.91
折旧及摊销	157,843.09	434,998.67
办公费	41,330.12	105,066.83
差旅费	28,323.61	49,921.02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8,486,223.21	15,480,463.21
资本化研发支出		

1.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公司本年度不存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2. 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公司本年度不存在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七、 合并范围的变化

1.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2023年3月，投资设立结构化主体苏州震泽桑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023年4月，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苏州太湖雪茧丝绸科技有限公司。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苏州市盛太丝绸有限公司	20万人民币	江苏省苏州市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中心广场6号	批发销售	100.00		股权购买
苏州小镇故事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500万人民币	江苏省昆山市	江苏省昆山市周庄镇蚬园弄35号	批发销售	70.00		设立
上海太湖之雪科技有限公司	100万人民币	上海市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芳春路400号	批发销售	100.00		设立
苏州湖之锦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50万人民币	江苏省苏州市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东太湖生态旅游度假区	新闻和出版	100.00		设立
Silk Box Inc.	1万美元	美国科罗拉多州	美国科罗拉多州丹佛市2142大道美景西路9888号	批发销售	100.00		股权购买
苏州太湖雪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50万人民币	江苏省苏州市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东太湖生态旅游度假区	批发销售	100.00		设立
苏州太湖雪茧丝绸科技有限公司	100万人民币	江苏省苏州市	苏州市吴江区东太湖生态旅游度假区(太湖新城)迎宾大道333号苏州湾东方创投基地6#楼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设立
苏州太湖雪茧丝	100万人	江苏省苏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	纺织业	100.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绸科技有限公司	民币	州市	震泽镇頔塘路 2408 号				
苏州震泽桑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35 万人民币	江苏省苏州市	苏州工业园区星湖街 178 号 3 幢 109 室	投资与资产管理	100.00		设立

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41 号第三条和企业会计准则 33 号第七条，苏州震泽桑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投资嵊州陌桑单一标的”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属于结构化主体，即在确定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因素而设计的主体。结构化主体中，可变回报较高比例的承担主体为控制方。太湖雪投资苏州震泽桑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比例为 99.56%，且被投资方嵊州陌桑与太湖雪可能具有的上游交易合作关系，苏州震泽桑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可变回报绝大部分承担主体为太湖雪。综上，苏州震泽桑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苏州小镇故事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30.00	-103,671.53		858,422.53
合计		-103,671.53		858,422.53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苏州小镇故事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437,314.75	3,082,389.24	5,519,703.99	188,490.69	2,469,804.86	2,658,295.55

(续)

子公司名称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苏州小镇故事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070,080.54	3,986,838.44	6,056,918.98	307,966.79	2,541,971.98	2,849,938.77

(续)

子公司名称	本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苏州小镇故事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4,098,699.52	-345,571.77	-345,571.77	779,116.95

(续)

子公司名称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苏州小镇故事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498,266.52	-1,187,888.96	-1,187,888.96	-148,050.06

(4)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本年度公司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苏州震泽桑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际出资11,096,117.00元。

九、政府补助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类型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2022年度第一批资本运作奖励资金	6,000,000.00	
增值税加计抵减	2,113,346.66	
2022年苏州市生产性服务业领军企业奖励资金	2,000,000.00	
2022年度工业经济奖励	1,900,200.00	
2023年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1,599,000.00	
2022年度苏州市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领军型文化企业奖励	1,000,000.00	
2023年苏州市市级打造先进制造业基地专项资金(第一批)创新载体奖励	1,000,000.00	
2022年度中央外贸发展专项资金	912,700.00	
2023年企业利用资本市场实现高质量发展市级财政奖励	700,000.00	
2023年蚕桑生态补偿资金	391,980.00	
2021年度吴江区商务高质量发展产业政策奖励资金发放	328,000.00	
2023年苏州市商务发展专项资金电子商务示范试点奖励	300,000.00	
2022年蚕桑补偿资金	200,000.00	
2022年苏州市企业研究开发费用奖励	113,200.00	
稳岗返还	107,416.20	113,002.79
区级高企奖补	100,000.00	
2022年度苏州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项目资金市级示范奖励	60,000.00	
党建阵地补助	50,000.00	
苏州市科技创新券(技术转移)申领	50,000.00	
市级高企奖补	50,000.00	
苏州市2022年度第四十六批科技发展计划(企业研究开发费用奖励)	48,500.00	
2023年度吴江区第三批专利专项资助经费	41,450.00	
苏州市2022年度标准化战略资助项目经费	23,800.00	
2021年度吴江区高务高质量发展产业政策奖励	23,200.00	
扩岗补贴	22,785.00	
2024年科普场馆免费开放支持计划补助	13,285.00	
2023年苏州市示范企业科协推荐	5,000.00	
2021年度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茧丝绸和国际服务外包项目		2,400,000.00
2021年度工业经济奖励		1,145,000.00
首批吴江区生产性服务业高质量发展政策和2021年度服务业集聚区优惠政策奖励资金		1,000,000.00
2021年第二批苏州市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扶持项目		1,000,000.00

类型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2022 省级现代服务业专项资金补贴		800,000.00
2021 年度实施商标战略和技术标准战略及质量强区建设项目奖励资金		660,000.00
2021 年度文体旅产业高质量发展扶持资金		352,000.00
2022 年度吴江区版权产业和新闻出版产业高质量发展扶持资金		210,000.00
第一批 2021 年度吴江区工业高质量发展资金		200,000.00
姑苏宣传文化人才项目资助		160,000.00
2022 年度苏州市市级打造先进制造业基地专项资金		150,000.00
2021 年度市级旅游创新奖补资金		150,000.00
苏州市重大版权推广运用计划扶持		150,000.00
2020 年度苏州市商务发展切块资金		103,100.00
2020 年度苏州市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100,000.00
2022 年度第二批科技发展计划		94,800.00
第三批 2022 年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64,200.00
园区培训补贴		42,000.00
2021 年稳岗奖励		40,700.00
区金融监管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度第一批企业资本支窗奖励资金		36,000.00
2022 年度新型职业农民社保补贴		32,945.70
稳岗补贴		25,080.00
以工代训补贴		19,680.00
2022 年纾困帮扶资金		15,800.00
观前留工补贴		13,000.00
2022 年度吴江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		10,000.00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9,468.33
2021 年苏州市商务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		5,600.00
就业补贴		2,000.00
合计	19,153,862.86	9,104,376.82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交易性金融资产、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

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报告期间，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金额
货币资金			
美元	2,556,924.01	7.0827	18,109,925.69
欧元	107,886.19	7.8592	847,899.14
澳元	0.02	4.8484	0.10
应收账款			
美元	234,594.39	7.0827	1,661,561.69
澳元	14,161.32	4.8484	68,659.74
加元	35,747.63	5.3673	191,868.25
欧元	117,626.92	7.8592	924,453.49
英镑	227.81	9.0411	2,059.65
墨西哥比索	88,044.77	2.3915	210,559.07
日元	76,952.00	0.05021	3,863.76
其他应收款			
美元	54,375.99	7.0827	385,128.82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的影响。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必要时，本公司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

3)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暴露于因分类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而产生的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之下。

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假设下，本集团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对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的每5%的变动（以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为基础）的敏感性。

项目	权益工具投资/股份转换权		净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税后净额	股东权益
	账面价值	变动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450,000.00	5%		522,500.00	522,500.00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成立专门部门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金额前五名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本集团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中，前五名金额合计：50,337,704.63元，占本公司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总额的72.40%。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集团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30日，或者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等。（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则表明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2)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判断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90日，但在某些情况下，如果内部或外部信息显示，在考虑所持有的任何信用增级之前，可能无法全额收回合同金额，本集团也会将其视为已发生信用减值。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3) 信用风险敞口

于2023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集团承担的财务担保。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3) 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23年12月31日金额：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05,500,642.29				105,500,642.29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196.06				30,196.06
应收账款	65,766,036.27				65,766,036.27
其它应收款	8,980,180.48				8,980,180.4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450,000.00				10,450,000.00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45,076,500.00				45,076,500.00
应付账款	57,198,082.64				57,198,082.64
其它应付款	4,355,711.68				4,355,711.68
应付职工薪酬	13,377,033.94				13,377,033.9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880,308.72				8,880,308.72

2.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假设：所有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及现金流量套期均高度有效。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它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项目	汇率变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升值 5%	1,101,042.53	1,101,042.53	803,766.27	803,766.27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贬值 5%	-1,101,042.53	-1,101,042.53	-803,766.27	-803,766.27

(2)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它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它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项目	利率变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浮动利率借款	增加 1%	-321,147.22	-321,147.22	-238,138.89	-238,138.89
浮动利率借款	减少 1%	321,147.22	321,147.22	238,138.89	238,138.89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30,196.06		30,196.06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196.06		30,196.06
（1）理财产品		30,196.06		30,196.06
（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450,000.00	10,45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0,196.06	10,450,000.00	10,480,196.06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公司持有的银行理财产品，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为同类型工具的市场报价或交易商报价。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合同挂钩标的观察值、合同约定的预期收益率等。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估值模型主要为市场可比公司模型。估值技术的重要参数主要包括流动溢价、市净率、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等。

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以公允价值披露的资产和负债

期末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他流动负债等。以上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集团的持股比例(%)	对本集团的表决权比例(%)
苏州英宝投资有限公司	苏州市吴江区东太湖生态旅游度假区(太湖新城)迎宾大道 333 号苏州湾东方创投基地	投资管理	13,000,000.00	62.39	62.39

注：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胡毓芳、王安琪母女。

(2) 控股股东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比例	年初比例
苏州英宝投资有限公司	33,167,830.50	22,111,887.00	62.39	62.39

2. 子公司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八、1.(1) 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苏州震泽丝绸之路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苏州英宝投资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吴江青商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胡毓芳担任董事
胡毓芳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王安琪	实际控制人、董事、副总经理
吴中区角直张林餐饮店	董事姚静雯配偶之母周建珍为其经营者
苏州市吴江东方国有资本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过去12个月属于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苏州市女企业家协会	实际控制人胡毓芳

(二) 关联交易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苏州震泽丝绸之路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33,559.39	70,562.43
苏州震泽丝绸之路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办公费、职工福利费、业务招待费	21,607.60	34,387.37
吴江青商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维修基金		242,787.00
苏州市吴江东方国有资本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物业费、水电费	56,832.04	36,793.69
合计		211,999.03	384,530.49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	--------	-------	-------

苏州震泽丝绸之路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18,556.35	290,293.97
苏州市吴江东方国有资本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9,091.13	
苏州市女企业家协会	销售商品	7,151.16	
合计		244,798.64	290,293.97

2. 关联租赁情况

(1) 承租情况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胡毓芳	房屋					500,000.00	500,000.00	72,713.76	92,070.54	-447,732.72	-526,512.77
苏州震泽丝绸之路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					366,972.48		23,158.56	30,209.28	-362,558.36	-159,759.26
苏州市吴江东方国有资本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房屋					220,219.10		29,205.14	30,214.20	-157,639.32	656,830.60

3. 关联担保情况

(1) 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胡毓芳	4,260,000.00	2021-9-24	2025-9-24	否
胡毓芳	10,000,000.00	2021-6-22	2026-6-21	否
胡毓芳	30,000,000.00	2022-6-22	2025-6-21	否
胡毓芳	10,000,000.00	2022-7-28	2023-7-26	是
胡毓芳	10,000,000.00	2023-8-8	2024-7-16	否
胡毓芳	5,000,000.00	2022-5-4	2023-5-4	是
胡毓芳	5,000,000.00	2023-5-4	2024-5-4	否
胡毓芳	12,000,000.00	2022-3-1	2023-3-1	是
胡毓芳	12,000,000.00	2023-3-6	2024-3-6	否
胡毓芳	10,000,000.00	2022-11-24	2023-11-23	是
胡毓芳	10,000,000.00	2023-11-24	2024-11-23	否
胡毓芳	15,000,000.00	2022-3-11	2025-3-11	否

4.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薪酬合计	4,823,205.49	5,423,759.76

说明：本期关键管理人员薪酬包括归属于关键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费用 1,989,670.25 元。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余额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苏州震泽丝绸之路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1,452.00	572.60	6,595.00	329.75
应收账款	苏州市吴江东方国有资本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11,913.00	595.65	12,450.00	622.50
其他应收款	苏州市吴江东方国有资本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43,440.48	2,172.02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苏州震泽丝绸之路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7,258.07	4,424.78
其他应付款	吴江青商投资有限公司	1,778,007.00	1,778,007.00
其他应付款	苏州市吴江东方国有资本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36,793.69

十三、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项目	情况
公司本年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3,955,988.14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目	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2021年12月公司向苏州市吴江创联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增发价格（18元/股）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预计仍在职人员人数
本年估计与上年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0,994,564.44
本年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955,988.14

十四、承诺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成立子公司

本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2024年3月26日拟以自有资金100.00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苏州太湖雪文化科技有限公司（名称暂定，以工商注册为准），主营业务为蚕桑丝绸制品的销售及文化创意产品设计，上述全资子公司的设立尚未完成工商注册登记。

（二）分配股息红利决议

根据2024年4月15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本集团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目前总股本为53,164,758股，根据扣除回购专户1,453,860股后的51,710,898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15,513,269.40元。

该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89,323,570.07	59,553,243.14
1-2年	309,397.70	312,704.33
2-3年	13,414.00	314,422.57
3-4年	282,270.00	70,645.12
合计	89,928,651.77	60,251,015.16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9,928,651.77	100.00	3,615,612.66	4.02	86,313,039.11
其中：按账龄组合	66,572,655.52	74.03	3,615,612.66	5.43	62,957,042.86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23,355,996.25	25.97			23,355,996.25
合计	89,928,651.77	100.00	3,615,612.66		86,313,039.11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0,251,015.16	100.00	1,892,715.49	3.14	58,358,299.67
其中：按账龄组合	34,627,235.26	57.47	1,892,715.49	5.47	32,734,519.77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25,623,779.90	42.53			25,623,779.90
合计	60,251,015.16	100.00	1,892,715.49		58,358,299.67

1) 按组合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65,967,573.82	3,298,378.69	5.00
1-2年	309,397.70	30,939.77	10.00
2-3年	13,414.00	4,024.20	30.00
3-4年	282,270.00	282,270.00	100.00
合计	66,572,655.52	3,615,612.66	

(3) 本年应账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892,715.49	1,789,273.70		66,376.53		3,615,612.66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合计	1,892,715.49	1,789,273.70		66,376.53		3,615,612.66

(4)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6,376.5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SilkBoxInc	23,177,763.25	1年以内	25.77	
东方优选(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2,443,958.14	1年以内	24.96	1,122,197.91
北京京东世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3,508,446.31	1年以内	15.02	675,422.32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10,446,472.11	1年以内	11.62	522,323.61
北京优之行科技有限公司	2,452,900.11	1年以内	2.73	122,645.01
合计	72,029,539.92		80.10	2,442,588.85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2,045,106.89	12,040,175.37
合计	22,045,106.89	12,040,175.37

2.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8,562,451.38	2,605,061.80
往来款	8,502,871.61	8,500,000.00
借款	5,020,000.00	820,000.00
代收代付款	354,480.49	251,280.70
备用金	54,000.00	62,000.00
合计	22,493,803.48	12,238,342.50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0,881,747.34	1,582,736.52
1-2年	1,275,939.02	9,351,940.37
2-3年	9,314,816.51	338,800.00

账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3-4年	178,300.00	289,335.40
4-5年	279,335.40	169,203.23
5年以上	563,665.21	506,326.98
合计	22,493,803.48	12,238,342.50

(3) 其他应收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493,803.48	100.00	448,696.59	1.99	22,045,106.89
其中: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	408,480.49	1.82	20,574.02	5.04	387,906.47
按低风险组合计提坏账	8,562,451.38	38.06	428,122.57	5.00	8,134,328.81
按合并范围内关联方计提坏账	13,522,871.61	60.12			13,522,871.61
合计	22,493,803.48	100.00	448,696.59		22,045,106.89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238,342.50	100.00	198,167.13	1.62	12,040,175.37
其中: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	313,280.70	2.56	67,914.04	21.68	245,366.66
按低风险组合计提坏账	2,605,061.80	21.29	130,253.09	5.00	2,474,808.71
按合并范围内关联方计提坏账	9,320,000.00	76.15			9,320,000.00
合计	12,238,342.50	100.00	198,167.13		12,040,175.37

(4) 其他应收款按组合计提坏账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10,881,747.34	333,943.78	3.07
1-2年	1,275,939.02	33,946.95	2.66
2-3年	9,314,816.51	29,740.83	0.32
3-4年	178,300.00	8,915.00	5.00
4-5年	279,335.40	13,966.77	5.00
5年以上	563,665.21	28,183.26	5.00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合计	22,493,803.48	448,696.59	

(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198,167.13			198,167.13
2023年1月1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261,237.46			261,237.46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10,708.00			10,708.00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448,696.59			448,696.59

(6)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98,167.13	261,237.46		10,708.00		448,696.59
合计	198,167.13	261,237.46		10,708.00		448,696.59

(7)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0,708.00

(8) 按欠款方归集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苏州湖之锦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往来款	8,500,000.00	2-3年	37.79	
吴江市震泽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5,000,000.00	1年以内	22.23	250,000.00
苏州太湖雪丝绸科技有限公司	借款	3,000,000.00	1年以内	13.34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年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上海太湖之雪科技有限公司	借款	2,020,000.00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8.98	
苏州市姑苏区财政局	押金保 证金	350,000.00	1 年以内	1.56	17,500.00
合计		18,870,000.00		83.89	267,500.00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0,897,930.40		20,897,930.40	8,551,813.40		8,551,813.40
合计	20,897,930.40		20,897,930.40	8,551,813.40		8,551,813.40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苏州小镇故事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3,500,000.00			3,500,000.00		
上海太湖之雪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苏州市盛太丝绸有限公司	3,339,699.47			3,339,699.47		
Silk Box Inc.	212,113.93			212,113.93		
苏州湖之锦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350,000.00	100,000.00		450,000.00		
苏州太湖雪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50,000.00	350,000.00		500,000.00		
苏州太湖雪丝绸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		800,000.00		
苏州震泽桑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1,096,117.00		11,096,117.00		
合计	8,551,813.40	12,346,117.00		20,897,930.40		

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10,256,465.83	329,067,678.94	332,054,187.02	204,807,326.79
其他业务	832,819.16	466,269.67	1,072,983.88	1,317,654.60
合计	511,089,284.99	329,533,948.61	333,127,170.90	206,124,981.39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分解信息表

合同分类	分部 1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产品类型				
其中：蚕丝被	308,581,397.24	212,002,064.43	308,581,397.24	212,002,064.43
床品套件	128,287,493.96	82,752,295.40	128,287,493.96	82,752,295.40
丝绸饰品	54,128,994.42	21,312,391.35	54,128,994.42	21,312,391.35
丝绸服饰及其他	19,258,580.21	13,000,927.76	19,258,580.21	13,000,927.76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境内	448,129,681.83	281,752,881.54	448,129,681.83	281,752,881.54
境外	62,126,784.00	47,314,797.40	62,126,784.00	47,314,797.40
客户类型				
其中：直销	466,339,477.52	297,484,430.16	466,339,477.52	297,484,430.16
经销	43,916,988.31	31,583,248.78	43,916,988.31	31,583,248.78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线上	245,638,567.23	163,469,920.67	245,638,567.23	163,469,920.67
线下	264,617,898.60	165,597,758.27	264,617,898.60	165,597,758.27
合计	510,256,465.83	329,067,678.94	510,256,465.83	329,067,678.94

5.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77,603.70	8,600.00
合计	677,603.70	8,600.00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1. 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9,270.2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6,518,335.00	

项目	本年金额	说明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77,799.7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05,420.8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16,299,984.24	
减: 所得税影响额	2,409,954.5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3,890,029.71	

2. 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20	0.6493	0.64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67	0.3867	0.3867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五日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附：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3、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4、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5、

文件备置地址：

苏州市姑苏区络香路2号星辉1976产业园3栋2层太湖雪